阿婴 蔡康永

康永早期作品，风格独特。

01 事件之前 1

明天，又想去坟上看妈妈了。

每折叠好一页金纸，我就在纸心上盖一记自己的印，朱红色的、小小椭圆形的、细细的两个字——

阿婴。

阿婴是我的名字。我喜欢在冥纸上盖个自己的名字，这样妈妈收到了以后，可以很高兴地分送给她一路上的相遇，很高兴地告诉他们："这是我的女儿折的。"

嬷嬷每次看见我盖印在冥纸上，就吓死了的啐口水，说要招惹孤魂野鬼的。我就亲热地拉着嬷嬷的衰老的手说："我也不怕妳，怎么会怕鬼？鬼也不过比妳老一两岁罢了。"嬷嬷一听就变脸，甩开我的手，捂住脸呜呜地哭着小步小步跑开了，没有发现我悄悄在她衣袋里放了一张金纸。

嬷嬷这样怕鬼，当然不肯去替我买金纸了。只有桑哥哥肯。

桑哥哥是阿爹的部下，整天跑东跑西地帮阿爹查案子。每次我折一朵十二瓣的金莲花放在前院的池子里，桑哥哥就知道我的金纸又用完了，就会替我跑去城外头山脚下，那家小小破破的鹿胎宫买。他家的金纸最漂亮。

比金子还漂亮。

桑哥哥一定算准了阿爹不在的时候，把裹得方方的一刀金纸拿来给我，黑色的脸膛涨得红红的，勉强扯一扯嘴角算是笑过了，立刻迈步走开。

嬷嬷说，桑哥哥是贼骨头养的野孩子，十岁大就跟了到处杀人放火。贼骨头被阿爹抓到处死了，留下桑哥哥养在宫里使唤。偏偏桑哥哥天生的身手好，一路升到了城里的都头，阿爹也不大踢打他了。

可是他总是不开心。

我常常在想———

他一天会去看几次前院的池子、找金色的莲花？

他都把浸湿了的纸莲花收到哪里去了？

他是不是买好了几百刀鹿胎宫的金纸、放在他房里?

他，怎么样才会开心?

我又折到最后一张了。我用心地把这张金纸折作十二瓣的莲花，再用心地在莲花心上轻轻印住我的名字。十二叶尖尖的花瓣，轻轻兜住了小小的两个红字。

我，怎么样才会开心呢?

02 事件之前。2

妈妈的坟没有碑，只是一片微微突起的、淡红色的土，中间陷落一道浅沟，沟里高高低低长了草。

我一点都不想草拔掉。死亡的怀里拥着生命，没有什么不好。

其实，我也不知道这到底算不算妈妈的坟。妈妈的事情，阿爹不准任何人提起，也没有人告诉我妈妈的坟在哪里。

有一次，我趴在窗台上，看见蚂蚁搬运蚁牛，一只接一只，把肚子大大的蚁牛，从窗外老榕已经枯了的枝上，搬到抽新叶子的嫩枝上头去。一线太阳光静静移过来，我忽然看见老榕腹上的大黑洞里，亭亭长了一支莲蓬。

一朵红艳艳、许多眼的莲蓬，在细尘轻扬的那道光里。

我恍惚了一下，好像看那些飞舞的轻尘，是从那朵莲蓬的眼里一口一口喷吐出来的。我伸出手去，拂开挡在洞前面的榕须，树上的蚁线一阵乱，一只蚁牛“咚”地掉下来，在我的手背上弹一记，掉下地去了。我这才回过神来，霎霎眼。

那枝莲蓬还在。

我将那只莲蓬从树洞里取出来，触手温温热，是阳光的余暖。这是一朵干了的莲蓬，细细上了层莹亮的朱漆，镶嵌在一截白玉钗骨上。莲蓬本身只有核桃大，我的手握起，可以藏在掌心里看不见。

我用两掌挟住钗身，搓动起来，越搓越快，莲蓬头的洞眼浑成了一片影子，看起来像一朵朱红的花，一遍又一遍的绽放。我一径搓转着钗子玩，忽然，莲蓬的红光里，隐隐泛出一星碧绿来。我讶异地停了手。

一只通体碧绿的极小极小的长虫，晕头转向地从莲蓬中心那个洞眼里，蠕蠕探出身子来。

我“哈”地一笑，看着这条小绿虫子游出了洞眼里，在艳红的宇宙间，不知所措。

小绿虫楞住不动了好一会儿，我陡然不耐烦起来，捻过一枚针，轻轻把小虫钉在蚁队行经的榕树枝上。蚁队登时骚乱，七手八脚地探了一阵，发现是活物，更加乱起来，涌上前去拉扯。

阳光又从树洞移到了树枝上，银针“嗡”一声灿光四射，被针钉住的虫子碧绿得更加耀眼、一时也不死，拼命挣动着，上前咬扯的蚂蚁拖拉不动，急躁得呼朋引伴，渐渐合围将绿虫挤住了。

我懒得再看，把莲蓬顺手簪上耳边，拿了圆镜浸在装满清水的水盆底，再把水盆搬到窗边的阳光下头好照脸。嬷嬷说，镜子浸在水里，可以看见平常看不到的事情。我到只是觉得这样子照镜子，自己会比平常更好看一些。我的黑发，发上红的莲蓬，在水镜里面，像神国深海黑的海草与红的海葵，微风一拂水面，都漾漾地飘动着，从镜子里徐徐舒展出来了。

水纹粼粼把太阳光射到我的眼里，刺得我眯了眼，像生鳞的水族在海面下仰望着永不可及的天空，突然一张脸从镜底浮出！我“啊”一声往后坐倒，没想到真惊动了神魂，急忙起身去摸我扔在床脚的底裤去退鬼，一抬眼，又看见窗前站了个人，是阿爹。我“啊”了一声，这才悟过方才镜里是阿爹的脸孔。

“阿爹——”我嗫嚅一句。其实我对阿爹的面孔是很陌生的，我不大看见他的脸。

阿爹偶尔跟我说话时，我也不太盯着他看的。大多时候是看他袍服整齐、前呼后拥地上堂去。想到阿爹的时候，总是先想到那一身黑檀色的高冠巨袖，而高冠和黑须之间的脸，就影影憧憧的，那鼻耳口眼眉如同暮时栖在他脸上的阴恻恻敛翼埋首的鹫鸟，拍拍翅膀随时都会飞去。

我喊了声阿爹以后，他应也没应我一声，满脸惶惑地，缓缓伸手去拨了拨水盆里的水，水面金灿灿的阳光泼喇喇惊动开来，映得阿爹的脸一痕阴一痕晴。

阿爹的手伸到盆底，触到了镜，这才吐了口长气，立刻又深吸一口气，肩袖登时往外撑起三分。他捞出圆镜，台头看着我：

“那里来得？”

“本来……本来就在我房里的。”我以为他问的是镜子。我的眼睛看着他袖口浸渍的水迹，正悄悄地、沿着他的袍服的纹路，一络一络地往他的肘扭动着攀游上去。

“在你房里？……多久了？”

“很，很久了……一直都在的呀。”

“那怎么平常不看你戴？”

“吭？”我先是听不懂，只好抬眼看他，见他两眼盯着我耳边，才知道他问的是这支莲蓬簪子。

“噢，阿爹是问这个吗？”我把簪子取下，微微向阿爹递过去。他突然满脸嫌恶，虽然人站在窗外，还是退了一步，手中的镜子又落回水里，搅得他脸上水光陡盛，五官各自游移。

他宁定一下，把脸色敛起来，这才沉着气伸过手来接。那簪子平躺在他掌中，竟轻轻颤起来。我眯起眼再看一会儿，才看出来是阿爹的手在微微颤抖。阿爹把手掌移到面前，瞪视了好一阵子，嘴里不知喃喃说些什么，忽然五指一握，簪子紧嵌在掌肉里，轰然转身离去，肩侧蹭上了老榕身子，震得树叶子哗啦啦雨一样落下来。

那一天，我再没有走出房过。我每隔一会儿，就从我的小窗口查看阿爹紧闭的房门，看阿爹什么时候出来，把那只簪子怎么样了。

我一直守候到傍晚，嬷嬷就快来叫我去吃饭了。这时阿爹的门倏地打开，和平常不一样地、阿爹没有戴冠，露出顶上的髻，黑袍敞着，趿了鞋跨出门来，一径往前边大门巨步疾行。我迟疑一下，赶忙兜了顶风帽，从后门绕出去看。绕过大灶口时，撞见嬷嬷正死命用她那口老牙对付一只大得吓人的肉鸭腿，嬷嬷一见到我，急得要藏鸭腿，却被鸭肉啃住了牙，死扯不下来，嘴里急得咿咿唔唔，我哪里得空理她，赶向前门大街去，赶到街转角时候，正瞥见阿爹手里已抓了盏灯，往大树头那个方向去了。

大树头那一带我从小玩熟了的，那上头除了树林子，什么也没有的，不知道阿爹要往哪里去。

一路跟下去，人家渐渐稀少，石板路已经变作泥土路，我跟得更加快了，不像走石板路时怕脚步声太响。阿爹头也没有回过，一脚高一脚低地认着上坡的路。他的黑袍子被风掠得烈烈作声，罩在里头的白衣时不时翻飞而起，仿佛有另一个人要从他身子里转出来的样子。我两眼索牢那盏晕得发青的灯，心底迷迷糊糊的，怀疑自己跟的，到底是不是阿爹。经过一片竹林子，风一逼，枯竹骨就痛到嘎嘎轧响，像没修成人形的竹妖在受天地的酷刑，听得我齿帮子一阵阵的发酸。

我这才奇怪起来，自己怎么不怕？是因为这是我有生以来，头一次为了同一件事，秘密地、没有别人知道地、与自己的父亲有了关联、走在同一条路上？

出乎我意料地，阿爹的脚步并不比我慢，似乎这一路上坡于他并不陌生，夜里也能走的。阿爹步子缓慢下来，走到了一片林间的空地，停下。

阿爹喘着气，没有了风，黑袍静静垂下，抵在地面。像一截树干，平空生出一张人脸来。

我顺着阿爹的眼光看过去——阿爹两眼直瞪着不远处那株粗肿得不可思议的巨树，又喘了一会儿，才左一脚、右一脚，拔着腿迈过去。他手上抓着灯火，越逼近巨树，巨树身上巨瘤的阴影就越胀大，火光一晃动，每个树瘤都懵懵动起来，仿佛几十个胎儿的头要挣出胎衣的模样，整棵树一下活了。

阿爹提起灯，用手去摸树身，一壁往树腰上横摸过去，脚下也顺势移着。摸着摸着，忽然一整截手被树身吞了进去！我吓得心猛一跳，几乎叫出声来，却见阿爹左手把灯凑了上去，我这才看出是个树洞，缓了口气，赶紧又藏好。

阿爹的神情很专注，手臂在洞里游移着，看起来像在掏摸什么。隔了一会儿，才把手臂抽出，手指蜷起，似乎是掌间握住了东西。又看他放下灯，左手虚搭在右手和树洞之间的空气之中，手指竟然也拳握起，两拳前后相接，就像要和整棵巨树拔河的样子。可是阿爹手里明明空洞洞的什么也没有，阿爹却有板有眼地、左右手轮替拉扯着那根看不见的绳子，脸朝着树洞，一步一步倒退着走。阿爹是发狂了。我的心一下提到了脑壳里，“洞洞洞洞”地猛发涨，一记一记撞着头顶皮。

阿爹这样倒着走了十几步，停下身，两手合握，朝树洞的方向比拟着，往左移了两步，这才松开手，仿佛是放开了那股他想象出来的绳。我躲在林子里，看得大气也不敢出一口，突然眼面前一星黄光微微一闪，紧跟着细细“嗡”的一声，觉得有只小飞虫闯进我嘴里来。我这才知道自己的嘴一直大大张着，慌得把嘴一闭一咽，竟把小飞虫吞下肚去。我俩眼一瞪，忽然看见远处的阿爹脸朝我跪了下来，我赶紧

把嘴捂住，怕自己出声，只见阿爹伸出两手，轻轻拨着身前一垛微微拱起的红土，嘴里面喃喃自语。

我慢慢松开捂在嘴上的手，神魂渐渐定下来，注意着阿爹的动静。这才领悟过来——刚刚在眼前一晃一晃的那星黄光，正是被我咽下肚去的虫子，是只萤火虫！我从来没吞过萤火虫，也不知道吞落肚后，自己会不会像屋里桌上那盏大肚细颈的长明灯一般，从肚里泛出光来。

我不敢动，用力斜了眼睛往腰上觑了觑，显然萤火虫的光没有透出衣服来，只有清清的月光薄薄敷在我裙角上，抖一抖就会脱落似的。

我稍稍放了心，抬眼去看阿爹，正担心萤火虫会不会搅得我腹痛。突然肚里巨蛙似地“咕”一声响，我大吃一惊，登时就想转身逃跑，可是阿爹只顾拨着那堆土，完全没有理会我发出的声音，或者是他身边摇曳的越来越厉害的灯火。我勉强定住，耳里全是自己“洞洞洞洞”的心跳声。我深呼吸几下，心跳声隐隐远了去，我这才听见阿爹在说话，语气异常的温柔。

“缅哥，缅哥，妳这一向，可都乖乖睡着吗？虫蚁没有咬坏妳吧？我好久没来看妳了，妳不生气吧，缅哥？”阿爹的声音这样深情，我完全没法相信，听起来根本就是另一个人躲在他身体里头说话。

缅哥，是妈妈的名字。十四年以前，妈妈不见了以后，就再也没听过任何人提起这两个字了。

难道，名叫缅哥的妈妈，被阿爹埋在这堆小小的土里吗？

阿爹扒拨泥土的速度快了起来，动作也越来越大，呼吸渐渐粗重，口中却始终没停下说话。

“其实，妳一定常常醒来的，对不对，缅哥？每个晚上我跟妳说话的时候，妳都会醒过来听的，我知道的。当初我埋妳，让妳站着，没让妳躺倒，就是要妳常常醒着，好听得到我和妳说话……”阿爹跪在自己挖掘的浅坑前，俯下身子，捧起一握细土，凑在口边吻嗅：“我和每个女人睡觉的时候，嘴里的话都是喊给妳听的呀……”阿爹用力吸着掌中的土，呛了一下，咳得两声，竟顺势呜咽起来，把脸埋进了捧着土的双手。

我不能相信我的眼睛，阿爹在哭吗？我也没法相信我的耳朵——阿爹把妈妈站着埋进了土里？站着？

一直这样站了十几年？那。脚不是很酸吗？

我早就麻了的膝盖里，却不觉得酸，二十亿股凉气咝咝作响地涌上来，钻进每一道血脉里去。

妈妈是阿爹亲手埋的。

微微地，有雾犹疑着漫开来了，像是群树在吐纳。阿爹的身影，反而分外清晰。我越看，越觉得假，我照嬷嬷教的法子，狠狠咬了下嘴唇，果然觉得刺痛，用手沾一沾，咬出血来了。可是还是假，痛也痛得假，手指尖上沾的血也假，在月光底下蓝汪汪地，假的红。

阿爹的啜泣慢慢缓了下来。他伸手从怀里掏出一件事物，紧握在手中。我想他要刺心口自杀了。我忽然冷静，头脑很清楚地问自己："阿爹如果死了，我难过不难过？"

阿爹双手握住那根微映着月光的事物，对着土坑说："我帮你把你的簪子带来了……喏，你最喜欢的、这只用莲蓬嵌的簪子。来，我来给妳簪上……让我给妳簪在头发上……"

原来不是要自杀。我听见自己的心理吁了一口气，是放心，还是失望？

阿爹执了莲蓬簪子去挑拨土坑，另一只手帮着翻土，越挖越深："妳所有的东西我都烧了，就只这支簪子，我找了十四年找不到。这支簪子，妳活着的时候，我不准你妳戴，妳死了也不准我烧嘛？"簪子掘土根本不称手，阿爹讲话越来越吃力，气喘加剧，咻咻地，一头刨尸的兽。

我从来不知道妈妈怎么死的。五岁那年，嬷嬷带着我到一处地上全是盐的村子里去住了一阵，再回到城里时，妈妈就不见了。我想我那时候一定大哭大闹了很久，找不到妈妈，可是我真的一点都不记得了。

后来就很习惯了，很习惯没有妈妈地自己长大，变成很自然的事情。

也很习惯一个像阿爹这样的父亲。

不知是不是因为累得很了，大口喘了几口，阿爹的说话突然变得暴烈——

“我给你买过多少翠玉珍珠的簪子，你不戴，你天天戴着这根丢在街上也没人捡的破钗子！你要偷人，偷个像样一点的人，偷了个穷鬼送出这等破烂东西来显眼，你还赶不及地往头上插，做婊子的都比你强，卖肉起码卖出个价钱来！就有你这样不开眼的蠢女人，教老子做了乌龟还得替别人喂饱你那个烂肚皮，喂饱你烂肚皮里养出来的小烂货、小杂种！”

阿爹嘶哑着嗓门，越骂越怒，越挖越深，上半个身子垂进土坑去，声音闷着，不大听得见了。我两腿早麻得蹲不住，轻轻坐倒在树背后，右手搓揉着膝盖，左手却不自觉地抬到脸颊上去擦了擦，我这才发现自己在流眼泪。

小杂种，小野种——我的阿爹，对我的妈妈，这样说我。

我的阿爹，这样子辱骂他杀死的我的妈妈的尸体。

泪水冷，冷得醒人，我醒得整个人冰冷的透明，是那种半夜梦游到悬崖边，突然被人拍醒的，晕眩的，赤裸的，羞耻的清醒。

宁愿睡着掉进死亡的深谷、也不愿意醒来面对自己的那种醒。

我抱住膝盖，低头舔去手背上沾的泪水，脑子里感觉到一种很干净的空旷、呼啸着安静的小的风。手背上被唇吻过的那一处皮肤痒痒的，我用睫毛轻轻去搧一搧痒的地方，更加痒起来，我自己对自己微笑了，偷偷微笑着——

原来我的孤单，我的没有人喜欢，是理由很充分的啊。

并不全是我的错。

我抬起眼，眼穿过额前的发，穿过树林，望着疯狂的阿爹。阿爹在地面上只剩腰臀腿脚，曝在月光底下，像刑场上铡剩的尸首，脚还不时抽一抽动。

他的右手依然握紧了簪子，有韵律地一下接一下，窜出地面又落进土坑，一尾快干死的，想跃出土坑的鳗。

我在想阿爹是不是要用簪子刺烂妈妈的尸体。阿爹的手却停了下来。我看不见他在土坑里做什么，隔了一会儿，才听见隐隐约约的哭

声传出。是地底下的鬼魂在哭，哭声从土下面漫过来，从我身旁每一个树的根钻进了树身，再从树洞钻进我的耳孔。

我闭起眼睛，听着越来越惨厉得哭嚎声，嘶喊着缅哥的名字。阿爹的哭泣进入了我的身体，化作了我的泪水从眼角泛溢出来，滴落在土里，渗流到妈妈的身上。

等我再张开眼睛，阿爹已经爬出土坑了，跪坐在坑前，恢复到没有表情的脸，冷冷地说着——

“你觉得簪上这支莲蓬簪子最漂亮，对不对？我已经替你插在头发上了。你又可以在冥国地府勾搭牛头马面偷汉子了，你做了鬼一样是给千鬼骑万鬼跨的，你就一辈子留在地狱吧……”阿爹开始动手把坑边的土拨回坑里去，“要是再转世为人，你又得再做十几年的孩童，才能跟男人上床，你熬不住的。你就戴着你的簪子，永远别上来吧。”

阿爹平静地把土一拨拨堆回坑里，直到坑填平了，坟起了，阿爹才住手：“我不会让你躺下的，缅哥，我不喜欢看你躺下的样子。”阿爹拍了拍坟起的土堆，手一按，站起身来，掸了掸膝上的尘土，俯身拾起身旁我一直看不见的那根绳子，两掌交替绕收着，一步一步往巨树的树洞走去。直走到树前，才从掌上解下似乎已收妥成圈的绳子，往树洞里一搁，转身抓起灯火，走了。

我想树洞里藏的大概是根很细的细线，所以我什么也看不见。我等阿爹的灯火走得没影子了，又再等了一会儿，才走出树林，走到那根巨树的树洞前，伸手掏摸，果然摸到一圈线，凑在月光底下看，隐隐闪着金光，是绕了金丝的黑线。我轻轻拉着线，一步一步倒退着走，等线拉尽的时候，正好走到妈妈的坟边。大概阿爹怕坟边什么碑记都没有，年久会湮灭痕迹，才在洞里系了这根线做标记。我放开丝线，跪在坟堆前，叹了口气。

阿爹这么厌恨妈妈，又何必再记着她的尸与她的坟？

我俯下身来挖坟堆，我要把那支簪子找回来收好，要不然，妈妈就什么东西都没有留给我了。

土被阿爹挖得很松，我很快就掘得很深了。我口里大声唱着歌，不敢让自己去想手里就要挖掘到妈妈的尸首，站着的尸首。我怕我只要有一刹那停下来，只要有一刹那想到站在土里十四年的妈妈，我就要哭得挖不下去了。

我唱的是简单的莲花歌，可以一遍接一遍的唱，不会停下来想词——

“莲花复莲蓬，

徘徊无可出，

但出无所苦，

我自迎接汝。”

我怕自己要哭，拼了命地赶快挖，土屑溅得满眼满脸，我依然张大了嘴唱歌，嘴里也吃了土，我怕呛咳，把土都一口一口咽下去。一呛咳，我一定哭出来的。

我疯了似地挖着，上半身越佝越低，唱歌都快唱不下去了。我依然不停手地往下挖，一直到我的手突然混着土抓起了一络头发——

是妈妈的头发！

我骇异地看着指间纠缠的发丝，沾着我指甲缝渗出来的红血，连吸了两口气，却怎么吸也吸不进气。我咽下一口口水，定一定，在用力大吸了一口长气，这才顺过呼吸来，本能地张口呼气时，猛然“哇”地大哭出声。

我也不知道自己哭了多久，一直哭到整个人趴在坑沿干呕起来，才昏昏沉沉地不哭了，又再呕了几口，什么也吐不出来，人却慢慢清楚了些。

我从来没见过人的尸体，也从来没见过死亡的妈妈。我把眼擦干了，将手中的头发放回土中，轻轻拨了拨细土，看见了那支艳红的莲蓬浮出来，几丝干松的黑发，缠绕在莹莹的白玉钗骨上。

蓦地一阵风吹过，干发纷纷随风化去，露出了发下一小片润泽的瓷白。奇异而淡的香气，随着风回旋。

是妈妈的骨头啊。

这就是曾经在我小时候抱我的、人们唤作缅哥的妈妈。我想了想，知道自己真的没有觉得害怕。食指轻轻摩挲着哪一小片没在土中的白骨，心里觉得很惋惜，再也没办法看见妈妈的脸了。我已经完全想不起小时候那位妈妈的样子；一张脸，就这样从整个世界上安安静静地完全消失了。

我捡起那只簪子，轻轻贴住了心口，低低地、很生涩地说出这两个字：“妈妈。”

03 事件之前。3

所以，这应该就是妈妈得坟了。小小的，坟起的一堆土。

我每次来，都会先从我沈香木小盒的最底下那层最左边一格取出莲蓬簪子来，放在坟土中间那道风吹出来的浅沟里，让妈妈知道我把簪子保存得很好，没有被阿爹发现，也没有被阿嬷发现，也没有被虫子咬坏。

妈妈怎么会把这支簪子，留在我窗外那棵老榕的树洞里呢？是她和谁约见面的记号吗？

而她再也没见到那个人，就死了。她死的时候，一定很记挂那个人到底来了没有的。

我再从小木盒的第二层里，拿出已盖好我的名字的冥纸，一把一把地撒向天空。

我从来不烧这些金纸。我永远记得妈妈的黑发，怎样在风里散化，随着风回到了妈妈的身上。这些金纸，也会随着风飞散飘逝，落在妈妈的手里的。

我趁着风停的时候，把最后一落金纸平平放在我的掌心。我用一只脚站着，对着太阳把双臂张开，教导这些金纸要怎样飞，才飞得好看。

一阵大风过来，我的袖子鼓涨成一朵白云，手掌中的金纸纷纷活了，变成一只一只金色的蝶、翼上闪动着我朱红色的名字，在阳光底下连成一片飞翔的金色海洋，滚滚波浪着过山去了。

风停下来，竟然剩了一张金纸，停在我的掌中，没被吹走。我想妈妈既然喜欢莲蓬簪子，一定也喜欢莲花的。我就把这张金纸折作了一朵十二瓣的金莲花，放在坟旁那棵巨树的大树洞里，压在阿爹绑的丝绦上头。

我选了一处草长得厚密的地方躺下，解开了袍子。让金色的太阳光暖一暖我的胸口，一直等胸口的阳光移到了小肚子上，我才起身把袍子一拢，兜住阳光的暖气，把簪子藏回小木盒，亲一亲妈妈的坟，离开大树头回家去。

04 事件之前。4

昨天是小寒。天也还不冷。我到大灶间去找嬷嬷，拿作糕的面团来捏小鸡小狗玩，才走到灶间门外，就看见迎面走过来一个腮胡子，两只大袖卷到肘上，手里捧了一个几有筛子大的猪头，笑眯眯的。他一见到我，也嘻嘴一笑，露出一口白牙来。

“阿婴姑娘。”他抬手招呼我，胳膊上吊着的两对猪蹄尖连晃两晃。

“啊，青叔叔。”我认了一认，才想起来是鹿胎宫的道人青肚子，老老杀了猪来买的。

青叔叔让我先进了灶间，里头正在蒸藕，烟雾弥漫，好几截洗净了还没蒸的白藕搁在一旁，像人的小腿。

厨娘和嬷嬷两个却挤在窗口油光的台子旁，不知在干什么。

“大娘，猪头来了。”青肚子把猪头搁在灶旁。

“嗨呀，上供就在等你这个猪头哩，这晚才来。”厨娘埋怨着，把两对蹄尖接过来。

青肚子嘻嘻一笑，把袍袖抖落了，擦手上的油腻。

厨娘见他一笑，有点局促，抹了抹鬓角，不尴不尬地笑一笑——

“道长且等一等，我去拿钱来。”厨娘走出灶间去。

嬷嬷却头也没回过，趴在台子前，赶工赶得急的样子。我跟青肚子两个一齐凑上去要看，青肚子赶紧让一让，又冲我笑了笑，眼角两鱼尾纹划水游了开去，白牙齿似海贝壳一样搧了搧。

“这青肚子这样爱笑。”我心里过了过这句话，转脸去看台上，想不通一个靠四十岁的男人，会有这样年轻的一口白牙。

只见嬷嬷两肘据桌，肘旁七八只大大小小的瓢碟盆碗。挤作一堆，盛了青紫红黄各色颜料。嬷嬷手里正颤危危捏住一管破笔，在一张印了人物的纸上填色。

填满了画上女子的肚兜，嬷嬷的手一移，我这次才看见图里两个人物都裸着下身，男的一个是僧人，撩开了袈裟，底下露出的器官印得纤毫毕露，女的跨坐在僧人的大腿上，面孔吟吟的笑，是捏成的五彩面人儿放上三天后、那种短暂又永恒的、干到发甜的笑。袈裟与肚

兜都被嬷嬷上了鲜亮的大红色，我恍惚间只觉得红光侵眼，画中人似乎动作了起来，我忽然听见自己呼吸得很大声，脸上一热，眼睛赶忙移开，却看见青肚子笑眯眯地望着我，藏在腮胡子里的嘴唇润红的刺目，我只好把眼一低，盯住那尊咬了颗红柿的猪脑袋。

“画避火图啊，嬷嬷？”青肚子向嬷嬷搭讪。

“嗳，赶在年前多赚几钱罢哩，真人你莫见笑。”嬷嬷抬起头招呼青肚子，却发现我站在身后，吓得急忙要把画遮住。想是嬷嬷老耳朵背了，我进灶间后又没开口说过话，嬷嬷根本不知道我进来了。

青肚子右手倏地伸出，托住了嬷嬷的袖管——

“留神抹坏了颜色！”

嬷嬷这才想起来，又急忙把两手移开，这下遮也不是，不遮也不是，僵坐着傻笑，脸颊上一抹老红慢吞吞地，从挤叠了的皱纹沟里流淌出来。

“好啊，瞒着我干这勾当。”

我一伸手就把她正画的那张壁火图抢在手里。

“喂喂，别弄脏。”嬷嬷抢不过我，只索罢了。“肿脖刘从邻城批过来的货，发给我们给上个色，赶在过年钱要卖的。”

“这两人在干什么呀？这图画纸不怕烧的么？怎么叫避火图呀？”我把图往灶里的火头上递，青肚子赶紧拦住。

“凡人交媾、神鬼回避，就算火神也……”

这时厨娘拿了买猪脚的钱转返来，一见我手里的图，大惊失色——

“还不快收起来，嬷嬷……”

“大娘，不要紧的。”青肚子笑着把钱接过来。“横竖阿婴姑娘过了雨水，就要婚配了，知道知道也好。”

“婚配！？我？”我也大吃一惊。

“阿婴姑娘还不知道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，你知道吗？”我问嬷嬷。

“嗯……听……听说了一些……”

“我婚配给谁啊？”

“这就不晓得了。”嬷嬷和厨娘都摇摇头。

“那你怎么知道的？”我问青肚子。

“上回听都头霍桑说起。”

“噢，桑哥哥呀。”我疑疑惑惑地坐下来。

“你看吧，真人也说该让姑娘学学的。”嬷嬷向厨娘分说。“索性就帮着我们一起画吧，我正赶得背脊骨都要折断了。”

桑哥哥这两天到邻城去了，要不我立刻就好找他问明白了。我前天折了金纸莲花放在池子里，都浸泡得沈在水底了，我昨晚去捞起来，才知道他不在府里。

“我倒有一幅的故事看不懂哩，正好请问真人。”厨娘从一旁的橱底抽出一张上好了色的避火图来。

“这避火图我也画了十几年了，这个故事到从来没听过。”厨娘把画交给青肚子，脸色古里古怪，似笑非笑。

这张图上画了个胖大和尚在向一干男女说法，和尚身前有一句破棺，棺里一具奇特的骷髅，四肢骨骼互相交错连结、相索相扣，盘成一只巨蝶一般。胖和尚口中邈出一股云气，云气里画的想来就是说法的内容了，竟然画着一手拈柳枝，一手持净瓶的观音大士，被五名姿态各异的裸身男子团团绕住。

我看了哑然失笑，想这胖和尚真是色得疯了，板了面孔向善男女冒渎观音菩萨。

青肚子却大大“噫”了一声——

“这是黄金锁骨菩萨哩。这故事佛门子弟不大说的，到被画出来了。”

嬷嬷凑过去看画，厨娘却看着青肚子，我看看画，看看厨娘，看看青肚子。

“那时尘世欲根深重，于是观音大士化身美色女，投身妓馆，一般接客。境内男子见其绝色，尽皆倾倒，乃与之交合，交后则欲心顿消，欲根淡断。一年后死，众男子逐合力葬其尸。这名胖大和尚是个胡僧，过境见其墓，大礼膜拜，众人说他错拜了娼妓坟墓，胡僧就说这娼妓是观世音化身，以彼大法力，来度世间淫人。众人不信，挖土破棺，只见骨节联络，交锁不断，色如黄金。正是黄金锁骨菩萨。”

我见嬷嬷与厨娘两个嘴巴半张，听得入神，心想若有好事的再把这“青肚子灶间说法”画作避火图，那么画上的胖和尚又要被云气围住，从青肚子嘴里释出来了。

“啊呀，那这具骷髅也得上个金色了。”嬷嬷把画接过去补色。

我看看自己手里这张光屁股的僧人，图旁还印了四行试：

“曾经千回舞细腰，

镜底红莲终不老，

自从落在禅僧手，

任凭东风再难摇。”

我把图画递给青肚子——

“那这一幅也有故事吗？”

“这我知道。”厨娘抢先说了。“这是五戒禅师在祝融峰顶修行十年，以为世上再无可以诱惑他的事物，于是下山游行，却在路边遇见这个叫做红莲的女人。红莲看了五戒禅师一眼，禅师心意荡动，立刻与她交合，等到第二天日出，五戒禅师与红莲各自沐浴，一齐坐化。”

我听这个故事莫名其妙，被厨娘三言两语讲完，看看道人青肚子，却是若有所思的样子。

青肚子发了一会子怔，忽然一笑——

“你们城里的春画恁特别，尽是伤心欲事。”

他看看又要怔起来，蓦地摇摇头，把画还给我，稽首走出去——

“打扰得久了，道士要赶回鹿胎宫喂猪去，年前要杀翻好几只哩。”走到灶间门口，停下脚步，掏出一张符纸给厨娘。“险些忘了，这是大娘要的符，贴在床板下就成了。”

厨娘一臊，收符跟了出去。

我挨着嬷嬷坐下，依她教我的颜色，把图画填上。填了两张，我不耐烦起来，开始自己挑颜色玩，把一个梳堆鸦髻的女人身上都涂了蓝色，用朱红点乳与下阴，再把那长须男子的阳具涂成绿色，上头再用紫色打小圈圈。

嬷嬷气得赶我出灶房，我抹了她一鼻子紫绿，又从橱底偷了一张没上色的避火图，跑回房里去。

到前面去问了那个双眼皮的值班衙役，霍桑哥哥还没有回来。

我的房里没有色料。我到院子里烧焦了一小截细枝，拿来画那张偷的避火图。我怕阿爹走过，把窗帘子放了下来，才掏摸那张图来看。

这画的上方是天空，印了两个巨大的人体，纠缠在一起。巨人身下是乌云，乌云底下是一群小小的老百姓，纷纷打了伞，东奔西跑地躲在乌云里打下来的粗雨。右上角写着：

“天人交媾 津液如雨”

那两天人的面孔印得漫漶，大概是木刻的版损坏了，五官残淡，看不大出来。

我把烧焦的木枝削得尖了，随手在那个男的天人脸上勾勒几笔，心想这天人在交媾时不知是不是很沉默的，嘴巴该画作闭着还是张着？看得津液淌洒的全程的声势，恐怕声音大得很，像风刮雷吼吧？这版工将雨线刻得这样浓粗，彷佛天山下下来的是绳子，不是雨。不知这津液又是什么了。

我想归想，勾出来那男天人的嘴却抿得紧紧地，皱一个眉头，很不开心的样子。我自己看了也要笑，想来他是烦恼胡乱布雨，待会儿要受上神责罚吧。

端详了一会儿，我忽然觉得这张脸很眼熟，我忍不住再把他的眉毛描一描，这下认出来了：我画的是桑哥哥的面孔。

我吓了一跳，赶紧用炭枝乱涂，想把这脸与桑哥哥相似的地方改去。涂了一阵子，把这男人涂成了一个大胡子。

我这才松一口气，以为可以假装这事不曾发生过了，可是再多看两眼，却觉得这张生了大胡子的脸，越来越像青肚子，简直就要嘻开口笑了。

我用手把纸一盖，回头看门窗是不是还关着，心跳得好厉害。确定没有人了，我才慢慢把手移开。

这避火图哪里能避邪避鬼！？我看它自己就邪气得很。

可我还是忍不住拿眼看去觑图画。再看那男脸又不怎么像青胡子了，却像桑哥哥蓄了须的样子！我慌得把纸往床底下一扔，用被子蒙住头，哈哈大笑起来。

做了一个梦。

一颗美丽的流星，从牵牛星座划过紫薇星座，殒落在远处。大家欢乐地赶过去看，看见殒落在地的，是一块赤赤红的、巨大的肉。有人上前用步子测量肉的大小，有七十步长，六十步宽，屋子般大小的一块肉。

肉渐渐开始腐化了，空气中充满腐臭味，肉的旁边传来一阵又一阵凄厉的哭声，越来越大声。大家都一径欢笑地说着话，十分高兴。

阿爹忽然从人群里偷偷摸摸地走出来，谨慎地四下观察，确定没有人注意到他，他才一小步一小步地移到那块大肉的旁边，紧挨着肉蹲下来，抱住膝，静静望着前方。

众人一路笑，一路散去了。只剩阿爹一个人，动也不动地蹲踞在腐肉旁边。凄厉的哭叫，一声接一声，要把脏腑都扯裂的哭叫。

一望无际的平野上，一块巨大的腐肉，一个人。

晚饭嬷嬷端进房来，大菜碗里竟是一方犹自轻轻颤动的红豆腐乳烧肉。我差点没呕出来。

什么叫婚配?

是另外有一所房子，房子里的人愿意收留我吗？是像我现在住的一样的房子吗?

收留我作什么?

05 事件之前。5

大寒过去十多天了，听说桑哥哥刚从外城回来。

我突然很想很想去他的小屋子找他。我一直都知道他的住处的，但从没有过去找他的念头。

为什么没有？又为什么有了？

我抬头看看房顶的天花板，看见了那三块再眼熟不过的水渍，褐黄的、像海里三个岛。这是我最熟悉的房顶了，躺在床上睡不着的时候，天天睁着眼瞪到的。可是我现下细细看着这三块水渍，才发现最右边一块，并不像我一向以为的只有巴掌大，而是大得多，有脸盆大；中间那块像海星的，则有七个角，不是我以为的五个角；至于左边的水渍，中间有层蓝翳，我一直记得是紫翳的。

我的眼浏过房顶时，我的心从来不会留在那里，我总在东想西想，或什么也不想，但就不会去想房顶的。我总以为所有的一切都会一直下去，不会变。我会就一直这样，住在这间屋里，嬷嬷就一直是嬷嬷，房顶就一直是房顶，阿爹就一直是阿爹。

桑哥哥就一直是桑哥哥。

既然房顶会一直在那里，当然我就没道理去细细留意上头的水渍有多大，又不会不见的。

可还有婚配这么一件我想都没有想过的事。

别人嫁娶的事，我也听到过几件的，然而那是外面的事。外面的事似乎从不与我相干的。

连妈妈的死，我都没有印象——本来妈妈在的，后来就不见了。比做了个梦还教人心虚。

我望着铺上的被子，背面上头彩绣了百子图，一百个婉然嘻笑的小人儿手足舞蹈地作耍。

我就是这百子图里的一个小人儿。许多人就在我的身子底下翻滚、睡去、生病、死亡，那是被子底下的人世，人世紧紧贴着我，但是被面上的我不相干——我的表情就这样，我的颜色就这样，我这一方小小的世界，小小的永恒。

婚配？是移到被子底下去呢？还是移到另一幅彩绣的被面上？

而桑哥哥留在原来这面百子图里？

我站起身来，快步跑向晒衣巷尽头桑哥哥的住处去。

这时候过了子夜，府里都没有人走动了。我一路走到晒衣巷口，都没有遇见半个人。忽然觉得脚底心冰冰冷，低头一看，才知道从房里想都没想就跑过来了，忘记套鞋了，踏得一脚夜露水。

长长一列晒衣架，晾满了值班衙役的衣裤，想是众衙役自己洗自己晾挂的，粗手粗脚、东脱西落的，夜里也不收起。

我拔脚往巷底小屋走去，夜风微拂，衣衫轻轻晃动，我走在两列挂衣架之间，彷复在一群男子中间挨挤过去一般。衣服上洗不掉的男人的气味隐隐缓缓地潜流着，我一走过，搅动了，愈加浓重起来。恍恍惚惚地走到这死巷的尽头，停在桑哥哥小屋门前。

“桑哥哥。”我轻轻唤一声，没人答。

我看屋里影沉沉的，人不在的样子。我试着推推门，却没闩上。

“桑哥哥……我阿婴呀。”我又招呼一次，显然是出去了。我一路奔过来始终亮着的心，一下子黯下来。

我倚在门框上，心里想着要退回巷口去等他，脚下却自顾自往房里迈了一步。

“这就是他睡觉的地方啊。”我心底和自己说了一声，把门又推得开一些，月光再往房里头移进十步，眼就随着月亮光一路数过去——

“他的桌……他的灯……他的杯……他的床……”房间不大，我的眼睛数到了房间的尽头，是一座大柜。

我终于往房里走去。我用手摸着粗糙的桌沿，想着他平常是不是奔忙一日，到得晚来一进房倒头就睡？还是他也有不去练武、也不去办案的时候，会像我现在这样，怔怔地坐在桌前，看墙壁？

我怔坐了一会儿，微微笑起来，想为什么不去躺躺看他的床？我还没有躺过别人的床呢。我刚一起身，突然听见几个人嬉闹的声音，脚步砸碎，走进巷道来了。我想是桑哥哥回来了，就往门口迎去，立刻又想还有别的这许多人，我从他房里出去迎他，别人岂有不拿来说嘴的？桑哥哥不是能让人取笑的脾气。我还是先躲开了罢。

我转身要找屏风，才发现房里没有屏风。怎么看就只那座柜子能藏人。我赶紧跑到柜前，把柜门一开，却忍不住噗哧一笑，偌大一座

望之俨然的柜，里面放不到三件袍，旧搭搭的芝麻罗头巾倒有一顶，旁边搁一领镖褡裢。听听人声已到了房门口，我弯个腰坐进柜里去了，反手就把柜门带上。

我盘起膝来转个身面对柜门坐好，只听见一声喝——

“闪开了！”是桑哥哥大着舌头在呼喝。跟着就是哐啷啷一阵乱，显是挂衣架子被推翻的声音。“啊唷”连声，几个人闹做一团。

“霍都头，别跟我的裤子过不去呀。”

“嘻，是晾着的这条，还是你身上这条啊？”另一名衙役狎戏着说。我发现有一角衣服露在柜外，急忙抽进来，心里却在盼望——

“最好桑哥哥一进门就把柜子大开，这样大家就要沸开来传扬我们两个的事了。”

然而我毕竟还是乖乖把衣角收妥，柜门掩得只剩一线。

“我们俩的事……”有什么事呢？我回答不了自己了。

“呯”地房门撞得敞开，三个衙役拥着桑哥哥进来，才进门桑哥哥就把两臂一振，摔开了搀扶——

“滚开！”

“都头醉了，早些睡倒吧。”老些的一名衙役说。

“就一个人，有啥好早些睡倒的！？”麻面皮的又在促狭。

“那么你陪他睡。”第三个是个秃头，推了麻面皮一把。

三个人七手八脚扶了桑哥哥在椅上坐倒，老的一个自去点起灯火。麻面皮嘴上却不罢休——

“我陪他睡干什么！？赶紧把他送去婴姑娘房里是正经！”

“却怕人家正忙着试嫁衣……”

“滚出去！”桑哥哥突然暴叫一声，踢翻了桌子，转过身已挈出腰刀，“唰”地一刀，险没把麻面皮的脑袋削去半个。

“碎，发疯了！”麻面皮和秃子一声喊，那老衙役倒不慌，见惯了的模样，一壁低头窜了出去，一壁还顾得嘴上从从容容地讲——

“霍都头大醉了，留神伤了手，快睡吧。”转身把房门一带上。霍桑一刀砍中门板，刀刃被门板木头咬住了，拔不出来。

“都滚出去！”桑哥哥抬脚猛踹一记门板，嵌住的腰刀呛啷落在地上。他理都不理，鸡手鸭脚地扶起了椅子，却一屁股坐在翻倒的桌沿上。

桑哥哥坐着大喘气，颈脖子连面皮\涨得发紫，两只眼血血红。想是刚使了力，酒热上涌，两手尽在劲间揉搓，不胜苦热的样子。我想这下好从柜里出去，招呼他睡下。柜门刚推开一些，桑哥哥突然“嗤”一声扯开了上身的青衲袄、连汗衣一并撕了，扯裂的衣服顺手就往柜门砸来。

只见眼前彷佛一只美面目青衣白羽的大鸟扑面飞来，直飞到柜门前才落下地，等我又看见桑哥哥时，他早已把水裩褪到了脚跟上，小孩似地抬起脚把水裩踢脱了脚，这一抬脚，上半身去失去重心，屁股在桌沿上坐不稳，仰天一跤翻到桌面后头去了。

我强忍住笑，就要出柜去扶他，却看见他“呼”一声半空打个挺，从桌后头又翻回桌前来站定了，全身汗得晶晶亮，像在黑肤上头上了层油一样，汗水从他胸口往下溜，溜到小腹上，被浓重的汗毛一阻，几道汗水汇进作一处，顺势朝下梳顺了那丛毛发，从闪亮伏贴的毛根间又流下去，有的隐到大腿根去了，有的缓缓地在他的器官上蜿蜒而行，流到末端，悬悬挂住，莹莹一滴泪。

男子裸身，我是看见过的。往常天热时，捕快衙役在练武场总是裸上身的，练武时弄破了衣裤，或者湿污了身上的，当场就扯脱替换的多得是。偶尔我也会跑到衙役洗身的澡房后头去，垫两块砖头踩到，偷偷看暮色苍茫水气弥漫里悠悠移动的男身。

倒是从来没见过桑哥哥，也没想过要看。我跑去澡房后头觑瞧时，只觉得颜色好看得很，像躲在林子里看黄昏时分野雁在金黄的潭水里沐浴。那是和安静的天地一起，看一群驯服的动物。

以前看桑哥哥的脸膛子和上半身黝黑，只道是晒黑的。现在看他全身，才知道是生得黑，尤其下身汗毛密布，被汗湿了后紧紧嵌进肌肤，更显得悍黑了。桑哥哥的个子不高，和我站在一道时，似乎比我还矮一些。可是练武的时候总看他跑得最前头，一次就能跃上矮墙。我看着他的大腿筋络鼓凸，肌肉纠结饱胀得几乎要迸裂皮肤。

他一把扯下头巾来，擦拭身上，显是热得难受，寻到一面空墙贴了上去，两手两脚“大”字伸开，连舌头都半吐出来。我看他双眼红得

怕人，脖子上的筋蓝得要流下来，心想这会子要是和他说话，也说不通的。

他在墙上贴了一阵，呼吸轻缓了些，迈步往床走去，想是要睡了。白墙上留下些汗渍子，影影绰绰地，像他才穿透墙壁进来的，魂被拦在墙上。

桑哥哥要解开床前束起的帐幔，鼻子都凑上去了，还是怎么解也解不开。他不耐烦起来，抓住帐子就扯落了，露出挂在帐幔后头一串金沉沉的物事，映着灯火，悠悠旋转。

桑哥哥和我同时看见了这串东西——是一朵接一多的金纸莲花，我亲手折成的十二瓣莲。

他手一松，扯落的帐幔掉在地上。微微张着嘴，呆呆望着金莲花串，隔了一会儿，才跄踉上去两步，右手晃晃悠悠，瞄准了半天，费了大劲地轻轻取下那串纸莲来。我看那一整串总有十来朵花，大都完好无缺，只是积沾了灰尘，不那么亮了；有三四朵则斜角遢身的，想是在池水中浸泡久了，被桑哥哥捞起后又晾干了的。

他拿着那串莲花，整个人霎时变成个纸扎人似的，两脚虽是定在地上，身子却晃里晃荡，随时要被看不见的风吹扬到空中去。他拎着花串提到眼面前瞪着看，忽然倒退三步，学步的小孩一般“咚”地坐在地上，斜斜睡倒，两眼却始终盯住手里的纸莲花。桑哥哥一边脸颊贴着地，纸莲弯弯曲曲地在地上植成一列，绕在他的脸旁。

又过了良久，我看桑哥哥重重眨了两下眼睛，想是困倦要睡了，却见到一滴清泪，从他血丝满布的眼角涌出、划过面颊。他轻轻翻了身，仰躺在扯落的帐幔上头，手上顺势就把一整串纸莲搁到身上，第一朵压在眉心，第二朵压在唇上，第三朵落在颈边，第四朵压在胸口上，这样一朵接一朵、一直蔓延到脚边，缠绕在膝间、趾间。

一列金沉沉的莲花，开放在他黑暗的肉身之上。

他的舌尖静静顶出来，探触着压在唇上那朵金莲的底部。

他的手缓缓移到了胯边，温柔地揉搓着大腿上的金莲花，来来回回地游移着、摩娑着。

我讶异地看着他下身温驯的器官，神秘地昂扬起来，一寸一寸地生长着，像莲花间一株奇异的茎蔓，无声地升出了水面。

我太阳穴上的筋络跳得厉害，扯住了我的颚。我觉得两排牙齿咬得这样紧，咬得好酸。可是松不开。

那株茎蔓的生长完成了，映着金纸折射过来的火光、颤动着。

原来避火图上画的男子模样是真的！

他伸手去握住了，上下抚摩着。慢慢地，一身的金莲花都荡漾了起来，金莲花底下的黑色潮水波动着，越来越汹涌……

有些莲花翻覆了，沈到黑潮下；有些莲花被黑潮纠缠吞裹，在膝腿间随潮涨落……他额上那朵金莲倾跌下来，他的眉皱起劈刻的深纹，脆弱的白牙凶猛地钉住了下唇。

整片黑色的海洋涌起一波巨浪，腾跳着，白色的津液爆散在海面的上空，纷纷如雨地落下来，落在黑海里，落在金色的莲花里。

黑潮，一波一波地，退去了。

桑哥哥的眼并没有再睁开。他长长地吁出一口气，第一次，我看见他的眉头舒展了。他脸庞上泪痕犹在，吃着一点灯光，像在黝黑的肤上结晶了。他的呼吸变得深长了些，头慢慢侧过，睡着了。

胸膛上的金莲花，随着呼吸，微微起伏着。灯火一颤，金红瓣尖上盛住的那滴白露，渐渐渗进金纸去了。

我推开柜门，吃柜外的冷空气一侵，才觉得了自己脸上也有些绷，想了一想，知道是刚才哭了，抬手去擦，又落下许多泪。

为什么每次落泪，我自己总是没有察觉？倘若先察觉了，是不是我就可以忍住不哭了？

我宁愿都忍住的。哭了以后，心里总是更难受——因为知道没有更多可以做的了。

我蹲下，把金纸莲花串放在一旁，用袖口替他把身上的汗和精液都擦拭干净，蹤到下身时，他蓦地又抽动了一下，小腹上肌肉一迸，又松开。人却没有醒来。

我把床上被子拿下来给他盖上。他的被子倒是白的，全没有彩绣。

帮他把灯熄了，走出房去。

回房以后，我一晚没睡，把自己被面上的彩绣白子图拆了下来，缝到一幅净面的床帐幔上去。

每次把针线拉近自己脸边时，就闻到袖口上那男汗混和精液干了以后的、略带些腥的、奇特的气息。

我的针线很慢，缝了整个晚上，才乱七八糟地缝完了。第二天的中午，抱了新缝的帐幔去后院等，一直等到他下了值，去厨房去干粮时，才见着他。

“桑哥哥。”我赶上去。

他看我一眼，低下头，低声应了。

“阿婴。”

“这是我缝给你的。”我把抱得温温热的床帐塞给他。“上头的百子图可不是我绣的，我还没那么闲。”

“是啊，妳不闲，我就比妳闲。”

“哗。”我目瞪口呆，不能相信桑哥哥一次说出这么多字。我弯下腰去看他仍然低着的脸。

他竟然是笑的。

“你会说话了。”我说。

“我本来就会说话的呀。”他抬起脸，眉开展着，挑起。

“你……心情挺好吗？”我忍不住问出这样笨的问题。昨天晚上，或者现在，两者总有一者是做梦，不是真的。

“也没什么好，也没什么不好。”他耸耸肩，“就是这个样子了。”

“你怎么……你为什么变成这样了？”我不相信耸了耸的是他的肩膀。我瞪着他的身体，也不相信那青衲袄、皂压腰底下遮住的，是我昨晚见到的身体。

“不这样，还能怎样呢？反正，怎么样都一样的。”他的嘴一仍笑笑的，眼睛却越来越黯。

“那你以前……为什么都不和我说话？”

“以前吗？以前以为话都可以放着，等我想好了要跟你说些什么，要怎么样说出口，才跟你说话的。”

“所以，现在都想好啦！？”我也故意开心起来，心里担心着，知道不对了。他一定是决定了什么。我努力轻松着，盼望我们可以不要谈到那一步。

“不是我都想好了。”他问也不问地把我给的床帐挟在腋下。“是你要嫁了。”

“不是我要嫁，是阿爹要我嫁”

“不都一样吗。”他的眼睛始终不看我的眼。“所以啊，趁还说得到话的时候，随便多说一些吧。过了明天，我又要去抓人去了。”他不笑了，对他是容易多了，像抽去眉间硬撑住的横闩那样、眉头又倏地皱拢。

“你这一腔不是抓到贼了么？”

“抓了两个不当事的小贼，这还是靠了邻城的封武举、带了二十几名伴当帮忙，才抓到的。”

“封武举？”我有心把话题兜远些，像他说的，随便多说些吧。

“邻城的武举人封侵云。”他诧异地看我一眼。说了这么些话，他这会儿才头一次看了我。“就是你要嫁的人哩，官长没告诉妳？”他称呼官长的，就是阿爹，我们这城的城主。

“没有告诉我。连我要嫁的事，都是道人青肚子听了你说，再告诉我的。”我忽然想到个问题。“你一向和青肚子说许多话，是不是？”我这才相信了他一直都能说话的，就只是不能同我说。

“青真人有意思得很。我一跟他说话，就忍不住要说许多。”

“结果城里就只我这个要嫁的人不知道。”我踢一踢石子，踢出只大蚁来，我见了顺脚就想踩，却觉得虚懒，连踏都懒得踏了。想来阿爹就知道会有人告诉我的，他连亲口对我说都懒得。“是不是我长得越来越像妈妈了，阿爹看见了不高兴，要把我赶出去？”那只大蚁兀自东走西走，自以为很机伶的样子，不知道方才差点就被人踩烂了。

“你像妳妈妈么？我倒不知道。我被官长带进来的时候，妳妈妈已经不在了。”

“我也不记得妈妈的样子了，乱猜的。”

“官长不会不高兴你的。”他安慰着。

我心里一暖，去握他的手，他却把手移开了，假装去掸衣衫，做得倒也自然。他却一点不知道我昨晚都拭过他的身上了。

“官长倘若厌憎妳，不会替你说给封武举的。”他平平的说来，没有什么恨嫉的样子。“那封侵云人很漂亮，比我高了一个头，又白。”

我听了跟没听一样。高与白跟一个人是什么样的有啥相干！？又高又白的人难道还少了，庙殿里的七爷就现放着一个。我没好气地胡思乱想，嘴上突然问——

“如果我要嫁你呢？”话出口，自己也吓一跳。却也不怎么真吓。

桑哥哥停了步子。没动没静地，“唬”一声翻个身，坐到树干上去了。

我抬头看他，却见他东张西望了两眼，像在查看有没有人走近。查看完了仍不下来，就坐在树干上和我说话。他以前在我面前动也很少动的，看来他是大大地不在乎了。

“我本来要杀了他的。”树上的声音说。

“杀谁？”我这下才真一吓。

“封侵云。”他开始摘叶子，一片一片掷在我头上。这本该是好玩的事情吧？可是我们两个一点也不开心。

“我们打听到登亨艳——就是我们要抓的大贼。”他解释一声。“打听到他在一处牛棚附近走动过。我们一伙人赶过去，自然是封侵云和我两个先赶到牛棚。依了他的意思，不知道登亨艳有多少党羽，要等一伙人都到了再搜牛棚。我也听人说那贼的厉害，但那时候蛮横得连我自己都不明白，隐隐觉得最好是他跟我两个就冲进牛棚，撞上贼，两个都给杀了最好……”

桑哥哥就坐在我头顶的树干上，两天腿晃荡着。我坐在树底下，抬头正望见他两腿之间。我想起昨晚，他的蛮横、他的弱，我都见过了。

“我理都不理他，就往牛棚里钻。封侵云倒不跟进来。”桑哥哥这时忘记要安慰我了，提起封侵云三字，就尽是轻蔑嫉恨。我听了到高兴。

“我见他不进来，就喊了他一声，跟他说棚里没人，他这才进来，看见地上躺一只刚剖的牛，脏腑流了一地，那牛没死净，忽然一挣，

封侵云骇一跳，猛地退两步，直退到我身前。我只素把手里的刀往前一递，就结果他性命了。我刀柄一紧，就要下手，突然两个小鬼从棚顶扑下来，一个攻他，一个攻我，攻我的一个看来才十四、五岁，使的解腕尖刀上还有血，是才杀翻了牛，就被我闯进来。我倒还想宰了两个小鬼，再戳了封侵云也成，就推到小贼头上得了，可几个脚快的伴当已经赶到，三两下把两个小贼擒下。我当时还只怨小贼坏事，眼下跟你说起，却觉得自己真是疯了，天地可诛。”

我听得惊心动魄，一时也不知说什么好。

“想来是生性匪类，虽被官长养了十三年，狼子也驯不成家犬。”桑哥哥幽幽说了这两句，不再说了。

“也……也不用一定杀了那位封……封武举人的。桑哥哥，如果你要，就我们两个自己走了吧。”我昨晚坐在柜中、见他落泪时，就这么想了，直到这下，才说出口，眼面前也没人，却像对自己说的一样，不怎么艰难。

桑哥哥坐到树上去，看不到我，想来说话也容易些吧。

“阿婴，我小时候跟了做盗贼的父亲，东逃西窜，没有一餐饭是坐在桌前吃的。做成了买卖，看的是苦主死前恨毒的眼；做不成买卖，看的是官里轻贱的脸，临了被官长绑了、扯住了头发看自己爹爹人头落地。阿婴，这样的日子，我是再不要过了。”

我听得心里无比疼惜，站起来望他，却发现他早把脸隐到枝叶之间去了。

“也……不见得要过这样的日子啊。”我对着枝叶说。

“总是得一世逃躲的。”桑哥哥叹一口气，坐直了身子，看着我——

“我要杀封侵云的时候，也只想到让妳一时无人可嫁，我自一个人去亡命。却没想过要带了你一道走的。只杀封侵云、不杀官长，害你陪我一道过逃亡的日子，哪里是一名男子为心爱的女子做下的事；要杀了封侵云，再杀了官长，我又哪里能再以杀父之仇，与妳相见。”

我听桑哥哥说起要杀阿爹，自然震动，却也并不比听见他要杀封侵云时，更加的骇怖。桑哥哥当然认定阿爹是我至亲之人，不知道我只当阿爹是阿爹，有什么烦恼欢喜，想都没有想过要去对阿爹说的。

“阿爹其实不怎么在意我的，我跟你走得远远的就是了。”我嘴里说走得远远的，实际上我对世界的大小，全不知道究竟，城名是听说过几个，方位远近，终究一点不知。

桑哥哥轻轻叹口气——

“一个人都不杀，躲得远远的过日子吗？阿婴，天下若要选最好面子的人，就是官长与那封武举争第一了。那封侵云与我一同捕贼时，路上如果踏到一个泥洼，弄脏了靴，他立时便要换了干净的鞋再走。贼人兵刃削落他的头巾，他马上退到一边，把头巾好好戴正了，才肯再厮杀，两次都为了这样，没赶上贼子。”

我听了只觉得好笑，倒不这么讨厌那封侵云了——

“阿爹到没有这样整齐。”起码我亲眼见过阿爹散乱头发，奔到大树头去用手掌挖土坑的。

“官长么，你难道没听说他当初是怎么对付你母亲……”桑哥哥突然住口不说了。

“怎样对付的！？”我头一次听人说起妈妈的事，心里自然着急得很。

桑哥哥支吾了几句，显然是不想说给我听。

“桑哥哥，你不说给我听，再不会有别人说了。”

“我，我也是听人说的。说官长把你的母亲私刑了，绑在有机关的木驴上，让她流血流到血尽而死的。”

我那晚在大树头窥知了阿爹将妈妈尸体立葬，连草席都没裹一张，就晓得阿爹是恨极妈妈了。现在听桑哥哥说出这私刑之法，也就不那么惊骇，只是心下无比凄惨，缓缓坐了下来。

人的爱与恨都这样巨大吗？巨大到爱要靠杀人成全、恨要靠毁灭才能终结？

桑哥哥从树上跳下来，却没有伸手来扶——

“对你不起，阿婴，我是要跟你说知，官长就为了你妈妈伤了他做城主的颜面，才用到这样的手段……”

“我本来知道的也差不多，没关系的。”我硬笑了笑，自己也知道勉强得很，人不知又问：“妳知不知道妈妈……是怎样伤了阿爹的颜面……？”

“总不外是……与别人有了情事吧，我也不知道的。但官长这样的人，对爱情不大会在乎的，总是……出了这样的事，官面上不好维护吧……”

我并不这样想。阿爹那一晚在月光下的哭喊，并不尽然是毒恨的。爱到一个蛮横的地步，不也一样么？我望着桑哥哥——

“若换作是你呢？”

“换作是我!？”桑哥哥再没想到我会这样问他，“我……我……我只怕也要杀了她的，”他低下头来，涩然说道。“我爱便全心地爱，自然也要别人全心对我……我从小跟了贼伙打劫，也只要完整的物事，再贵重的东西，残破了的我便看都不看一眼。”

“所以啊，你也是一样霸道。”我心里一片混乱，烦恶欲呕，扶了树站起身，嘴上勉强调侃一句，却只想回房去一个人待到，也不想想——不知道的事情一旦知道了，就再也回不去了。

我每多知道一个人、一件事，便又走远了一步，越走越回不去了。知道了阿爹，知道了妈妈，知道了桑哥哥，回不去了。

隐雷一样的鼓声传过来，咚咚咚咚，一记一记敲在心口，替我数着我越走越远的脚步。

“官长升堂，我要去值班了。”桑哥哥慌乱起来，望着我，不知所措。“明天立春，上午打了春，下午我就走了，总会拖过你嫁出了，我才会回来的。你好好嫁到封家吧。”他眼睛垂下，声音低了。“话说了，也就是了。我们不要再见了吧。”他说完，看也不再看我，转身狂奔而去。

“倒不问我为什么送他床帐。”他人一走，我孤单了，马上就很习惯地安易下来，觉得绝望的自由。

“也不过就是百子图上的一个人。也不过就是一个人罢了。”我望着他的背影，心里不知道要觉得什么，空空的、又太挤。

“反正就是这样了。”我学着他的口气。我一直不停跟自己胡乱说着话，不让心里得空闲，怕真咀嚼出什么滋味来，自己受不住——“又也许什么滋味也咀嚼不出，穷担心呢？”我还没走到房间还没看见那铺被拆了彩绣的秃被面，“原来百子图上的每个孩子、眉眼都被绣死了的，不能转脸去看旁的孩子在作什么，所以能这么一径笑嘻嘻地乐

着，一径乐下去了，乐个千年万年，到被子坏烂了，也是一样地乐，不知道，也不能知道、没有爹妈也没有姓名……”我在正午的大太阳底下拖着脚步，尽由着脑中胡思乱想，硬是不放自己去感觉，终于走到房门口了，“许是昨晚缝针线，一晚没睡，现在累到了，要睡了，要睡了……”我把房门在身后一关，迎面扑过来秃白秃白的白被面，我一松、睡去。

06 事件之前。6

立春。

身子仍然睡着的，耳朵被引诱，搜寻着声音。

都是细微的，蚁语啮啮的、众多而细琐的人说话的声音，在哪里？在我身子底下，我知觉到身子被这些人声托着，慢慢浮了起来。站直身，醒来。

到廊上去看，声音是正准备打春仪式的家下人伙，都打扮得特别繁华些。人比植物次等的，季节来了，植物自现盛美，然而人不行，很迷茫地在衣服上绣了一些花草，绣些鸟，绣些兽，以及日月水火，表明与天地四时同进退的憧憬，可是季节并不搭理人，一任人单调无聊的模样，老下去，再没有第二次的繁荣。

可是大家还是愿意一厢情愿地迎接春季。

嬷嬷瞥见我赖在窗台上，跺跺跺奔过来催——

“就要打春了，你还不赶快打扮了来抢？！快点快点。”她一边说，一边就进房来逼我换绣袍子嵌了比甲，推搡着我去前头一道看芒神春牛。

走到前头，早有许多男女拥挤在大堂前空地上。我稍微望瞭望，没有看见桑哥哥。

我也不真的想找，要是找到他，不知道要作什么。

隐隐的鼓乐声飘送过来，众人都“哗”地涌往街口去看。嬷嬷也开心得挤过去，我坐在廊栏上，拿着一小包嬷嬷买的糖肥皂吃。男女老少推挤得厉害，笑闹嘻骂着，我坐在栏杆上，找好看的面孔看，几个年纪轻些的男子挤过我身前时，直直盯着我；长得可以的，我就回看他；长得不可以的，我就对他笑笑。人想要怎么样玩乐，就怎么样安排，鬼神节庆，不过是借口罢了。

我看着脚边的人潮，看着肥腻的身体与干瘪的身体、青春饱满的身体与衰老到发出气味的身体、健康的与有病以及将病的身体、女的身体与男的身体，全部这样放肆地紧紧贴在一起，前后厮磨着，宽容着另一个身体的腐坏，贪婪着另一个身体的暖热，怜悯着另一个身体的脆弱，绝望地、杜撰着另一个身体。

我也跳下栏杆去挤，跟着每个人往鼓乐过来的方向大声喊叫，没有字眼的，兽一样叫喊着。

青色的旗先出现了，舒展着，移近来；再看见的是青罗大伞，像海里一只水母，轻飘飘腾跳旋转着、涨大着、发昏的。青袍青冠的鼓乐手，面目渐渐清楚了，全是少年，唇上蒙蒙生着青青的软髭。乐手后头是青缎扎少年，脚上蹬着三块砖头厚的青屐，抬轿少年抿着嘴，两眼直看着前方，为了让轿行得平稳，膝不弯，脚不抬，前进时就把脚掌往外一撇，斜着屐齿，贴着地面往前滑一个半圆的弧，直立了屐，再换另一只脚划弧、滑行。

整支青色的队伍缓缓前行，梦里游出来的一只青色的龟。

人群像海草般涌动着，欢呼声在空气里波动着，人们掏出来米壳与豆来投撒，在浓稠的春日天光里晃晃漾漾，落在青衣人的帽上、屐上，顺着颈溜进领口去，去贴熨年少的肉身，梦想着孵化出已然胎死在种子里的生命。

而青衣少年的膝没有弯，眼没有瞬，划动着，游到了府门口的空地上，留下身后长长一道波纹，随人丛的海草动荡着。

炮竹四下炸开，把郁闷住的人声，炸出一个又一个洞来，欢呼喊叫去了翳，猛烈地喷泄出洞，府门开了，大堂的门开了。阿爹站在门前，乌纱皂履，拱起手来，巨袖把身前的阳光逼退了两步，作揖，向城里的人家贺春。

桑哥哥，作好了出远门的装束，站在阿爹身后，门檐的影子里，两眼在人群里搜巡，找不到我。

我安心地淹没在人堆里，推荡着，不必自己走动。

阿爹走下阶来，一名青衣少年呈上裹了彩缎的木棍，其余的青衣人用绳捆住了木塑的大春牛，高高吊起。

阿爹两手持棍，高举过顶，脸上出现罕有的兴奋，猛猛把棍往土牛身上劈去。

第一记劈下，土牛的肚腹裂开一道大缝，群众“轰”地叫好；第二棍击在牛的头顶上，一道纹从牛额直窜到鼻尖；阿爹显得更加亢奋了，脸红红地泛出油，大喝一声，砸下第三棍，春牛巨大的身躯应声

碎裂，豁喇一声巨响，裂开的牛腹间，迸出鲜艳耀眼的五脏六腑，裹住一头小小的小春牛，夹杂着四下飞散的牛身碎片，一齐摔在地上。

人群齐发一声大喊，全部冲上前去抢夺土牛碎片和锦缎扎成的脏腑。四名青衣少年早将那头刚落地的小春牛捧起，送到阿爹面前的神台上。

我留在原地，看嬷嬷在人群中东翻西找，挤得髻也散了，还是拼了命地往人头里挣钻。忽然阶上一个人影飞起，跳进人丛当中，又过一会儿，这人纵出人丛，两个起落，停在我的面前。

桑哥哥看着我，涩然一笑，把手掌摊开来。他手里躺的是颗缎子包绵、金身红线缝的心。

“刚刚没找到你，原来躲在人堆里。”

我看见那颗孩子气的布扎牛心，忍不住扑哧笑出来。

“也不知道真的牛心是不是这个样子的。倒给我一捡就捡到了。人都抢土牛碎片，没人要牛肚子里这些捞什子。做得也挺好玩的，来……”桑哥哥正要把金缎子心交给我，突然被人打断了。

“霍桑。”是阿爹，站在十步以外。“拿过来。”

桑哥哥脸色一变，看了看我，又看了看阿爹，“噢”地应一声，又转过头来对我说——

“不能给你啦。我待会儿就走了，就这样吧。”他用力把皱起的眉一撑，“反正本来也讲好今天不要见面的。”他匆匆说完，转身向阿爹走去。

“给我找到了，给我找到了呀。”嬷嬷欢欣无比地朝我奔过来。“阿婴你看，给我抢到这片牛眼睛了！”

我看她手里那片碎土，就只左下角有块黑色，也不见得就是眼睛那个部位。我又抬眼去看，桑哥哥的背影已然远了，阿爹正走过来，我低下头。

“我也不养蚕，也不种田，我就是要这牛眼好和药吃……”嬷嬷自顾自说着，直到阿爹开口，才吓了一跳。

“嬷嬷，下午你给阿婴挽一挽面孔，把脸开了。再把髻梳了，上笄，就可以了。”阿爹交代嬷嬷，再转头告诉我——

“过了雨水，我让你和邻城武举封侵云缔婚吧。”他看看我，我低头看自己衣衫被搓挤得脏乱了，眼角一斜，瞥见一绺头发搭在颊边。

“婚礼前，不要再放肆玩闹了，脸上身上别弄出伤来。”阿爹又叮我一句，转身走去。

下午嬷嬷在庭心放了一只竿壶，让我脸朝外坐定了，挽面、上头、戴髻。

我悬坐在椅上，脚碰不到地，望着门外头的人走过来，走过去，产婆、猎户、郎中、小厮、挑水卖的、耍猴子的、赶粪车的、运棺木的，在两道门框之间来去无休止。我想象着全城都灭绝了，就只剩一个人，躲在这大门的门框外，先扮个牵猪的从左走到右，马上在门背后换上道僮的衣服再走回左边，再换算命的打扮走过去，再换菜贩的打扮走过来，又在装髻挽篮扮卖珠花的婆婆……而坐在这门里头的我，就像现在这样子坐到，以为门外面仍然是繁华的世界，不知道就只剩一个人，疯狂地在门背后改扮成所有的人，走过来、走过去，瞒住我。

雨水的前一天。我到妈妈的小土坟堆上，说一说嫁娶的事。

这一回我没有带金纸。金纸上回用完了以后，桑哥哥就忙得总是不在。我自己跑不了那么远，翻过山到山脚下的鹿胎宫。下回应当同青肚子讲好，他再宰猪来家卖时，顺道带金纸过来。

只是，他再来时，我已嫁到邻城去了。

何况，我是真的定规要鹿胎宫的金纸呢？还是为了想见见霍桑哥哥，说几句话？

虽然总是说得那么少。

我坐在妈妈坟面前，拿着朱漆莲蓬簪，有一下没一下地划着土堆中间的浅沟。想到金纸，忽然想起上回我留在巨树的树洞里陪妈妈的那朵金莲花。我把莲蓬簪子放好在坟上，跑到巨树前，伸手一掏，果然还在，没给虫兽毁了。我的手移出树洞，手指间拈住的竟是一只金纸折的鹤鸟，不是我折的那朵十二瓣莲花。

我诧异得嘴张得大大的，拉一拉那只纸鸟的尾，两只翅膀居然还会扇一扇。我笑起来，伸了脖子张望树洞里可还有我那朵莲花，影沉

沉地望不见，我又伸手去摸索，摸了半天，只摸到那卷丝线，再摸一摸，摸出一只绿皮都斑剥裂落了的金龟子干尸。

“难道有人折了这只鸟儿，换走我的莲花？”

这样想虽然讨人喜欢，可是连我自己都觉得匪夷所思。妈妈也不会相信的。

我举住纸鸟儿，向妈妈的坟扇扇翅膀，想知道是不是妈妈在跟我耍。

扇了三四回，连风也没有起一阵。看来不是妈妈开的玩笑。我将鸟儿高高举过头顶，对着日光把玩。我脸仰着，纸鸟的翅一展一收、一展一收、泛映得我满眼金痕。

我迷离着眼，忽然眯见纸鸟的翅子底下，有一圈小小的红影子好眼熟，趁着纸翅展起时，偷偷现一现，又隐在翅底下了。

我把纸秒的尾巴拉住，撑开了翅膀，定神看那方红影。

是我的朱红小印，红线圆圆，圈住小小的阿婴。

我一下恍然明白，细看那鸟儿身上，果然有许多道淡淡的折痕——

是有人将我那朵十二瓣莲花，折折成这只鸟。

这可就更加有趣了。我“哈”地一笑，被人捉弄的大乐。我放目四下乱望一阵，整处大树头，当然一个别人也没有。

是谁呢？

不会是桑哥哥吧？他不知道大树头这个地方的。这里除了这棵巨树特别些，别的什么也没有。只有阿爹同我才会跑来。

总不会是阿爹？！阿爹若是见到上头印了我名字的金纸莲花，早就来察问我了。我其实倒想他来察问的，好歹那样我可以问问他妈妈的事情。他大不了大生气，也就是那个样子。

他连打都不打我的。他就是冷淡，不理我。

然而看起来阿爹上回刨了坟以后，就没有再来过了，自然也不会见到我撒的金纸，折的莲花。

我又再乱七八糟地想了一通，想到后来，觉得自己真可怜，叫得出名字的人就这样几个。何况还有一个是死了的妈妈，一个是走远的

桑哥哥。

原来自己是一个寂寞的人。

看看太阳斜了，怕阿爹要寻我交代封家的事，得回去了。我看着手掌里金色的纸鸟，浸在我红红掌心窝住的暮色里，心中感到无比的珍惜。

我把鸟儿捧在手心里，一步一步往家里走，忽然想到这样子，那个折鸟的人就再也不知道这纸鸟是被林里的小兽叼跑，还是大雨冲、大风刮走了。

我微笑，小心翼翼地拆开了纸鸟，用掌心把铺开的金纸熨熨平，重新折成了一朵十二瓣的金莲花，阿婴两个小小的红字，静静藏在花的心里。

金纸莲花搁回了树洞里，我莫名其妙地开心着，哼唱着莲花歌，翻来覆去，只有四句，我一遍接一遍唱，往家走去。

睡。睡得很浅，隐隐约约地觉得有一个自己正在离开床上这个躺卧不动的自己。明白地感觉到那个自己细微的动作，心里一慌，醒来。

是半夜吧。安静变得庞大，大到塞满整个房间，没有余地让我动一动，翻个身。

我躺着不动，想一想刚才的感觉，手指轻轻抬了抬，揿了揿大腿，揿到了温热的身体。知道自己还在。

才渐渐苏醒过来。被褥里是湿的，小腿卧的地方凉凉的，大腿附近温温的。怕冷，缓缓地揭开被，床褥都染浸红了。是月信流了血。

我叹一口气，再醒了些，没奈何地望望湿得厉害的夹紬裤，看着那血暗暗的红，怔忡了一下，想起什么事情来了，我撑起上身，歪着头——

那支莲蓬簪子呢?

我一楞，翻下床去搜藏簪子的小木盒，确定了没有。再一想就想起了，忘在妈妈的坟上没拿。

完全醒过来，我七手八脚换了裤子，床褥先不管，裹了大黑蜂子氅，蹑着手脚跑出府门去。

我匆匆奔上大树头，先跑到坟前一看，月光下簪子安安静静地躺在原地。我松口气，突然背脊心微微一扯，觉得有只眼睛在看我。我当下转头，只见巨树身后撑出一张人脸也正望着我。我与那人脸同时“哇”地一叫，然后又呆呆瞪着对方。

“可别从树后头游出条蛇身来。”我看那张脸人气十足，心想若真遇上鬼怪，妈妈也会出来保护我的，一定会的。我想到妈妈又骇一跳，急忙用力盯那张脸，分别是男的，只不知是不是人。

那张脸也盯住我，升升升，升起来，树后头转出个连在颈下的人身。土色短褂，圆领口翻出些白羊毛来——怕冷的，总多点人的意思。

“对不起，吓着你。”说完不胜抱歉地低下头，扯弄着手里的物事。是少年的声音。

“我忘了东西，上来拿。”

“噢。不……不是这个吧？”他手扬起，我一看，是张折了几折的金纸

“啊！那翅膀会动的鸟是你折的。”我大为开心，走了过去。

少年也笑起来，白白的牙齿招来月光，灿然一亮。

“你叫阿……阿婴？”他辨视着金纸上的印记。

“是，你叫什么？”

“洗小西。”他看看手里的金纸，不好意思地递给我。“你折的花，又被我拆了，我……折不回去你那种十二瓣的莲花，你自己折吧。对不起得很。”

“我回来拿的是这个。”我摊开手给他瞧簪子。“不是这个折纸。”我不接金纸。“你折的鸟儿会飞，比莲花有趣多了。你还是折回鸟去吧。”

“嘻，哪里会飞，要人拉它屁股才成的。”他说话之间，三两下就折成了纸鸟，拿在手里拉弄着玩。

这洗小西也喜欢笑，和青肚子一样。只是青肚子的笑很皮，似乎总有些别的意思，而洗小西的笑很简单，就是亮亮的笑，教人很舒坦，不觉得是夜晚、在风大的山上。而桑哥哥的笑，其实和不笑是一样苦恼、或者更苦恼的。

“你怎么知道这个地方的？”我问。

“怎么知道？我不知道这个地方啊。”

“那你怎么来的？”我很讶异。

“就来了呀。来一个地方需要‘知道’的吗？来了就来喽。”他很自然地回答。

“噢。”原来不需要知道一个地方，就可以来的。我不甘心，补一句：“这里叫大树头。”

“谁说的？”

“嗄？就叫大树头呀。”我更加讶异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你没见这里这么大一棵树吗？”

“见呀，那也不见得就叫大树头。这般大的树，别处也有的。”

“那……那这里要叫什么？”我很疑惑。

“什么也不叫。我今天走过这儿，也许一辈子再也不会来了，我管它叫什么。要是我走过的去处都要起个名字记到，我忙也忙死了。”

我看他手里拍翅膀得到鸟儿，想起来——

“你当然会再来，要是我现在没碰见你，你又把莲花折成鸟，放回树洞里，隔一阵子总要再回来看看的，看看鸟儿有没有又变回莲花。眼下你不就是跑回来了吗？”我很得意，在树根旁坐到。

“我不是……”他要争辩，看看我，改了口。“我是顺便看看的，我来这边采东西。”

他拎起一只皮口袋，在我旁边坐下来。

皮口袋的口没有收拢，露出几丛红色的花。

“我采了紫梗、山榴花、红蓝，”他又伸手从口袋底掏出几条黑石头。“还找到几块石涅。”

他炫耀地把黑石头在手里一抛一抛的，突然抛给我，我赶紧接住，握在手里。

“你采药吗？”我纳闷这些黑黑的石头有什么用。采花也就罢了，我也采花的。可也不像这个男孩只采红花。

“哈，你摊开手看。”

我摊开抓住黑石头那只手，掌心都黑了。

“这石涅是软石头，好制黛条、画眉毛的。”洗小西在我的黑手心里一搔，我咯咯笑开。他把两只沾了黑的手指头往左右眉一抹，“你看。”

其实夜里哪看得出，何况他两道眉毛本就浓了。眼睛也黑，大大的，睫毛也长。

“喔，你采石头来画眉毛，那采红花作什么，戴头上吗？”我也闹他，拿朵红花插他耳边。

“嗳，山榴作胡胭脂嘛，你什么都不晓得。”他取下花枝，把山榴花的花朵捏在掌心里揉一揉，再拼起双掌来搓磨，神情很专注地搓磨了一会儿，摊开双掌让我看。

只见他两只手掌艳渍渍的红，掌纹里陷吸了浓稠的花汁，红得尤其殷切，像两片秋枫叶的叶脉一般。揉得烂了的花尸从两掌间跌到地上。

“眉毛我画，胭脂你搽！”洗小西冷不防把掌抹来，我一缩，后脑猛撞上背后的树干，“咚”一声，两颊已被他手掌贴了一贴。

“啊呀！痛不痛？！痛不痛？！真对不起。”他一连迭地说着，满脸慌张。

今晚上他开口算起，已经第三次同我说对不起了。他两掌晾着，不能来扶，益发尴尬。

我装得发昏，抽冷子在他手心刮抹下花汁，抹到他的唇上——

“你也点个绛唇！”

他正在着急，躲都没想到要躲，上下唇的唇尖都让我点上了花汁。

洗小西生的本来就是娃娃脸，可是整张脸上最孩子气的，是那两瓣微微翘起的、柔润的唇。点上胭脂以后，那唇竟似是在一刹那间重甸甸地熟了。

洗小西却只是傻了似地看我，看一阵，把眼瞬到别处去清一清，再瞬回来看，看我的脸。又突然笑起来，不能置信地叹口气——

“阿婴，你生得真好看。”

我听了也欢喜，回笑。等了一下，他并不追加什么话，我更欢喜：头一次有人简简单单地说我好看，不跟着说“一定——”、“将来——”、“比起——”、“可是——”，他说出的我的好看就只是现下，只是我，不需要和以后，和别人，和任何的结果相关连。

我们两个彼此看着，有一会儿，没说话。

我看着他好看而自然的脸，忽然有个声音跟我说“够了”。我懂得这个意思的——超过了，就变成负荷，就会连上一串的“如果——”、“只要——”、“可惜——”，就得收拾了。我也叹口气，逼自己说话。

“你采这些作胭脂和眉黛的玩意儿作什么？你……不会是要扮戏吧？”

“扮戏？”他怔一怔，才听明白我问什么。“我扮什么戏啊！我制了胭脂眉黛，要卖钱的。”

“噢。”我沉寂下来，遇到我不熟悉的事了。我想他这样晚跑到这样远的所在，只摘采到这样少的材料，竟然还是要拿来制货卖钱的——

“这些，卖不了多少钱吧？”我小心地问。

“嗯。”他也索然。“卖不了多少钱。”

“你……是不是吃不饱？”我觉得问得真蠢，只是一向听许多人说没有钱就要饿肚子的。

洗小西马上“嗤”地笑出来，哈哈笑了好一阵，才用花红犹湿的双手拍拍我脸颊——

“我吃得饱的，你别担心，我整天大吃大喝的。”他的笑完了，没有剩余，轻轻补上一句：“有人养我吃饱的。”

“可是你又不扮戏——”我话出口大感后悔，气得不让自己看他了，直直瞪到地下。

“没关系的，”他用膝撞一撞我的膝，语声平平的。“也不是只戏伶有人养。很多人养着很多人的，你爹不养着你么？”

“是啊。”我轻松了些，可也没有笨到再追问养他的人是谁。

他却自己提了头——

“喂饱我肚子的，是……”他看起来不是为难的样子，只是找不到趁手的字。“是个得钱很容易的人。”

洗小西看看我，笑一笑，捋起左袖来，左腕上竟戴着一环鸡血石方臂镯。我吓一大跳，阿爹有只鸡血石的扳指我见过，他练箭时候用。再大的鸡血石就没见过了，也没见过这样红的，把他掌指间的胭脂也映得淡了。

“哗，那你拿这镯子去当当就花用不完了，卖胭脂作什么？！”

他宽容地笑起来，他的笑忽然不年轻了——

“这是养我的人，教我戴着好看的。拿去当当是可以的，等他要看时，也得赎得回来呢。”

“其实，不饿肚子的话，也不必这样辛苦，半夜上山来熬冻的。”我很懊悔开口说话。我又多知道了，可是这次是他回不去，他老过了，回不去刚刚的年轻了。

“我只是想试试，看自己养不养得活自己，所以只随便采了这点东西，倒被你撞见，看起来倒可怜了。可也管用呢，是不是？”

洗小西把两掌望自己颊上轻轻溜搽而过，整张脸顿时妖异地飞红，连孩子气的两眼都水了。

我害怕起来，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。

洗小西突然又露出我认得的笑容——

“别害怕，阿婴，总不能教我抹衣服上吧，只好抹脸上了。你不也抹了一脸吗？”他背起皮口袋。“我得走了。”站起身。

“要……要去哪里？”我毕竟还是问了。贪恋。

“不晓得喽。这不归我烦心的。”他再看我一眼，毕竟，也贪恋了——

“反正你总是会在这里的，对不对？”

不对，可是不说了。

“给你收着，好吗？”笑着，灿烂的白牙齿灿烂到耗损了，他把纸鸟儿交到我手里。“翅膀会动，可是不会飞哩。”

他转身走向树林子，逼着自己一步一步慢慢地走，远了。

我让鸟儿在手心里躺了一阵子。

我把鸟儿轻轻放回树洞里。好了。簪子在我怀里，纸鸟在树洞里，一切，都和原来一样了。

07 事件与事件以后。1

封侵云，我的丈夫，的确是爱好整洁的人。

他登厕一次，必定更衣一次，待换的衣服总挂好三套在厕所门外，晨晚用香炉熏到备用。杩子用铜制器，侵云嫌木桶有隙缝藏垢，刷洗不净。

杩子里半盛清水之外，清水面上必满满铺盖一层蝶翅，粪便落到桶底，臭气便被蝶翅掩住不出、也看不见。买存的蝶翅用完时，也用鹅毛替代。

侵云父母不在，家里就只婢仆三人，一仆管马，苍头管家，一婢理炊。他登厕这么讲究，需我料理，光是折衣换褥，便耗去半日。封家虽非富豪，但靠田产收租，供应他这些特别的讲究也还有余。何况三餐素简，侵云不近腥膻油火，清水煮过菜蔬最好，他说免得粪便臭。

我不太知道阿爹公时多不多说话，抑或就只冷淡我。侵云是确实寡言，结婚月余，我同他说到的话加起来，不及我一日间与婢仆说话的数。我自小和自己说话，也就并不很在意要和侵云多说话。倘若嫁的人多话而无味，岂不更加麻烦。

所住的城比阿爹的城清寡得多，市集粗陋无可观。侵云不喜我外出，总觉得沾带了满身下等人与牲口的气味进他的卧房、搅得屋内尽是尘土，当日必定教我换别房睡。所以我想睡得舒坦的日子，总到外头转两圈再回来。我素不信他真闻得出气味、觉得着尘土，所以也曾一次骗他，没出门却同他说出过门了，他却知道我扯谎，也不说破，当晚却没叫我换房过夜。其实我宁可不睡卧房，好歹一个人睡的地方大些，胜似躺他身旁，睡沉了也不准流口水，还撞得骨头疼。

侵云瘦而身长，穿袍或盔甲都好看。至于他的身子我至今未见过。他虽不打扮，但极整齐，从不裸露。若是见我头发有一丝散乱，一定叫我梳妥后才同我共桌进食或讲话。肌肤之亲，于他是非常紧张艰难的事。一次他兴起教我侧骑马，竟然不跟我同乘一骑，只另外骑着他的坐骑伴在一旁。我下马时要他扶，他便伸马鞭子让我搭。教一教便兴味索然，嫌我流汗。

结婚后的第四个晚上，他才与我交合。他只褪裤到膝上，上身袍服俨然，绝不碰我脸面上身，连手也不握，也不要我解衣，只把中衣褪下。我一稍有动作，他便喝令“不要动”，也不准我说话出声，他自己更不出声，连精出时也绝不出声，仿佛四周有无数人鬼神窥伺一般。我望着他脸，而他总是闭着眼抿着唇。

虽然僵硬如此，但他要的次数却甚频，结婚以来，每三天总有一回。我有次跟他提起避火图上的故事，他立即起身出房，连听都听不完，但也没有骂我。

我与他同床睡的唯一趣味，就是看他睡里的脸。

侵云的五官生得极秀美，眉长接鬓，细长上扬的眼，平时眼光空淡，闭起时则甚温柔。鼻直挺而窄，肉少骨立，嘴唇薄薄，唇干色淡。额高，瓜子脸型，上半张脸男，下半张脸女，与孩童的睡。

我几次在他睡着后，趴在床头看他静谧放松的五官，看到爱极时，忍不住亲吻碰触，有时他睡得警醒，我手指一碰，他便醒过来，看我一眼又睡；有时他睡熟了，能让我在他唇上亲吻，贴耳听他心跳，感觉到他苍白得全无血色的肌肤也会蒸腾的薄热，我好奇地一处一处探索，抚弄他的身体，他在睡中的下身立时亢奋回应，但他必定当下警醒，一言不发地把我的手推开，奔到外头去，过一会儿再回来睡倒。只有一回，他返上床后，握了一握我的手，仅仅是这样一握，已使我受宠若惊，一夜回味不能成眠。

我本来不明白他奔出房去作什么，后来想知是像我躲在柜中看见桑哥哥所为一样，侵云自行把精泄了。为什么他只准许他要的，不准许我给的，或者是我要的?

然而，我知道侵云与阿爹是不同的人。

阿爹在大树头挖坟时喊叫的恨毒语言，我永远也不会忘记。阿爹在夜晚必定是狂暴野乱的，而侵云完全在压制自己，想要胜，以为胜，却一直败。

以为残局的记忆关于霍桑哥哥，迷茫的记忆关于洗小西。

为什么每张男子的脸于我，都像是幽禁于日与夜之间的天空——白昼，就有再多的云在他们的脸上填补，仍是荒漠辽远的空；暗夜，即使那么偶尔有星在他们脸上闪烁，终究是无止无尽的黑。

无止无尽的黑底下仰望的我。

08 事件与事件以后。2

清明。

侵云携我返去拜望阿爹。

侵云戴顶粉青毡笠，身上穿白绉丝两上领直袍，扎了青绢压腰，正俯身扎上青白间道行缠绞脚。

徐徐风来，扬起他的袍角绦带，我看得呆了，手里收拾着小木盒停了下来也不知。侵云取过素白香棉将长剑裹起，一瞥见我望他的模样，竟然笑了一小笑，右颊上浮出一个酒窝来。我大吃一惊——

“你有酒窝呀！”

“嗯。”侵云淡淡应一声，把裹好的长剑系到背上，胸前绕过一道双股鸦青绦。“好走了。”他看我一眼，加一句：“簪子。”

我探了探髻上，原来簪子斜了。我今天特意插了那支朱漆莲蓬头簪，要在路过大树头的时候让妈妈看看。妈妈看过了再摘下，阿爹不会知道的。

这是一个多月以来，他头一次为我的打扮开口说话。我心里乐意，又把小木盒里的镜翻过来照看头脸。

侵云皱起眉头——

“快点。”

我们分骑了两乘马，他的马行前些，手上挽住我坐骑的缰。往阿爹的城行去。晨雾正浓，青笠白衣的他直直坐在马上，看看就要随着他的白马一起透明了，随着晨雾往四方散去。

路上他没有再说话，我东指西望地问他，都不答，我也就不再撩他了。只马儿蹶了一记时，我“啊呦”了一声，他才回过脸来，看看没事，竟又对我笑了笑，才又朝前看路。可是我再“啊呦”，他便不理睬了。

他半日间倒笑了两回。也不知是不是路人皆与他拜揖招呼，心下得意么？

走出城外，侵云便开始催蹄，路陡些时，便退几步与我的马儿并着走，想是怕我摔下马去。走了一段颠簸石子路时，我正盘算着找个地点掉下马，诳他来扶我，他却下了马，牵住两匹马的缰绳，缓缓行

过那段石路。我看马走得这样慢，跌了必然是白跌，倘若只赚到他伸马鞭搭扶我站起，我气也气死。看这路面石子虽小，锋棱却多，莫要跌个额破衣脏，反惹他嫌憎。

走完了石路，侵云就要翻身上马，却瞥见我那马儿的颈马上有东西。他紧皱了眉头，用指尖去拈，我是根本什么东西都没看见，直到他满脸责备地将拈在两指间的一根长发拎到我鼻前，我才知道是自己一根头发落在了马鬃上。

他撇下嘴角，远远搁下那根长发，冷着面孔骑上他的鞍。我一馁，委屈地跟在他的马后头，也没心思再作耍了。马儿疾驰向前，他微眯两眼，脑后帽带剑绦平平飞起，如寂灭的时空里来，贱弃尘世漠然的风的神，赶赴又一场无欢的仙宴。

行近大树头时，已过正午，日头却晒得到更加厉害。我不愿意与侵云说起妈妈的坟与事，怕他本就知道，想起了厌憎；也怕他不知道要问。就只告诉他上去些有树可以遮荫，好歇一歇。

“再赶一阵就到了，不用歇。”他自顾自一迳前行。

“我今天……身上不方便，要整理洁净了，才好进阿爹的门。”

他听了怔一怔，一会儿明白了，满脸拒斥地点了点头，下马来走上山去。他一人挽住两匹马，我便提着我的小木盒跟到。

我们两个在巨树的荫里坐下，马拴在林子边。我从盒里取出丝巾与小方壶，用壶里清水浸润了丝巾，让侵云拭面。伺候他擦拭了，我才自己另取过一块丝巾沾水。

“右鞋跟。”侵云取了她笠上的银夹，十分专注地剔着自己的手指甲缝。也不就知他什么时候瞧见了我右鞋跟沾了泥。

“知道了。”我应一句，自去树的另一侧擦拭。找了块大石坐下，只觉得腿弯里闷出了汗，便除下鞋袜，用指尖顶住丝巾，轻轻拭着小腿肚。阳光从叶间渗下来一些金屑，都落在了小腿弯上，将几乎看不见的，细细的茸毛勾出浅浅的金描边来。

我隐隐觉得有人在窥看，倏地转脸望侵云，几乎瞬间他急把脸一转。我微微笑起，再看他，仍在专心一意地剔指甲。我便也将髻上的簪子除下，用那细润的白玉簪尾尖尖剔一剔我的脚指甲缝。

才剔了两趾，就觉得麻烦，我放下簪子，眯着眼望望树荫外头满地金灿灿的阳光，久违而想念的阳光。

我偷偷抬起右腿来，一寸一寸地向身前树荫与阳光的交界线伸过去。偷偷地、脚指尖一分一分地接近着阴影外的阳光，近了些、又近了些，树荫没发现、阳光没发现、他没有发现。

终于，右脚尖偷渡过了边界，浸到了温暖的金色阳光里，颤颤的，隐秘的细细一线阳光，从趾尖暖到心头。我笑着，把小腿也缓缓浸到了阳光里轻轻搅动着，脚掌略略抬起，让阳光亲一亲脚心。

耳边蓦然传来微微一阵清脆的环珮玎珰，，像远处吊了串风铃一样。我正迷迷糊糊，隐约想着侵云和我今天都没有系环珮的——

倏地一个人从树顶上倒挂下来，攫住我右脚的脚踝，跟着又一阵环珮碰撞的脆响，这个人半空翻转，头上脚下地稳稳站在地上。他左手铁箍般箍住我右脚跟，手一提，我整个人从右上滑落，仰翻在地上。

“在地武举封侵云。你跟应捕都头霍桑，带了二十七个爪牙，趁我不在，将我两个小朋友掳去，意下是要登亨艳亲来与你们厮见么？”

他的语声低沉柔和，轻轻说来，全无怒意。我勉强把头仰起，瞥见侵云已站起身来，又惊又怒。我的颈子支撑不住，头又垂到了地，右颊贴着土石，热气一阵阵蒸上脸来。只见眼前面这人一双脚比我的脸还长出了一半，扎住一双皂罗遍地金鹦鹉摘桃窄鞄靴，衬了五彩翻身抢水兽纳纱袜口。

我眼前热气蒸腾，看得目眩神移，禁不住顺着往上看，他腿上紧紧绷着黑底明黄蜘蛛斑圈金线七宝孔雀的檀黑缎裤，肌肉绷得几欲裂布而出，腰杆上捆着七尺揸五指荔枝红攒线搭膊，左悬太保牙牌，右挂黄金鱼鑰，搭膊旁斜斜圈着三条细铜链拴六对金扣连环白玉鸳鸯。这是那人凝立不动，只这些玉佩金环轻轻碰击，锵然微响。

这人左臂直伸，提得我连腰臀都离了地，我动都不能动一下，上半身被地热熨得懒洋洋的。我眯着的眼在这人腰间游移，眼光被晃荡着的鱼鑰吸住，晃过来荡过去，知觉渐渐模糊，侵云和他对答的语声越飘越远，我心里一惊，死命撑开了眼，避开这人腰上的琐碎，往他上身望去。

“登亨艳，放开人说话。”侵云的声音变得高亢。

原来这人自己就是登亨艳。我满眼被他满身珠玉锦绣映得发黑，以为他上半身一定更加披金戴银，团龙盘凤，却见他腹胸肩全裸，阳光照耀下，隐隐看出他蜜色的肩上刺满了淡金的细纹，从宽得出奇的肩胛骨各往左右肘蔓生，刺的是一大片一大片的羽毛，羽羽相叠连，颈间的羽毛纹每片有手掌大，渐渐缩小，到肘腕手背上的羽毛，就只有树叶大小。

登亨艳的块头比侵云还高些，宽更宽得多，胸口肌肉坟起，金蜜色的肤被如此秀雅的淡金纹身一衬，竟意外地柔驯了。

“你也把我的小朋友放了就是。”登亨艳说话仍然没有半分火气。他很年轻，生得直鼻阔口，十分俊拔，两块长方形的眼宝光璀璨，眉心也生了眉毛，把双眉连在一起。颊上竟也刺了金，刺的纹路比身上鸟羽繁细得多，我辨视了好一会儿，隐约看出似乎左颊刺的是一对交媾的裸男女，右颊刺的是两个纠缠作一处的裸男人，我不信有人在脸上纹刺避火图的，可又越看越像。

登亨艳察觉我在盯着他面孔，回看我一眼，扯嘴一笑，露出两排白晃晃的牙。我赶紧把脸转开，心中诧异他脸上明明没有装饰珠宝，却是闪烁熠耀，远胜下身的七宝十锦，眼牙面颊，俱有光芒。

“抓的人押在官里，我没法放。”侵云这般高傲的性，言语上一再容让，都是受我所累。

我想起手上抓着的簪子，便猛地一挣，要用簪子尖去刺登亨艳手腕。登亨艳微微一笑，左手一抬一抖，把我的身子在地上一顿，簪子震脱了手，还没落地，就被登亨艳右手抄起。

登亨艳头上松松兜一顶黑纱软巾，斜颤颤**插**着只绿得滴水的翡翠螳螂，这时他看看右掌中抄来的簪子——

“倒也别致。”便将朱红莲蓬簪在那翠绿螳螂旁，才又向侵云回话。“你没法放人，那我就捉了人去换好了。”

“你把她放开，我陪你去跟城主说话就是。”

“你不用骗人，我也不想求人。爽爽快快让我抓两个、换两个得了。你自己绑上吧。”登亨艳依然握住我右脚跟，逼迫侵云。“把剑解下，就用系剑的绳索上绑得了。”

侵云瞪着登亨艳，久久不发一语，缓缓伸手解开缚剑的绦索，把棉包的长剑捧在手里。

我见侵云要降，急得不知如何是好，又不敢开口说话，也不知要说什么。

“你要献剑，就把布套掀了让我看货，不用慢吞吞的，若是次品，你再多弄玄虚我也是不要的。”登亨艳说的尽是嘲语，语气却仍是柔和平淡。

侵云的脸由白转青，卸了棉套，抽剑出鞘，将剑直直擎住。

“封武举，我久闻你剑术平平，但身法讲究，一丝不苟。对我的小朋友，原本也大可如此，若要和我厮打，你还是使劲砍劈吧，也许能——”

侵云果然狂奔冲来，双手将剑高举过顶，不理登亨艳口中讥刺，猛劈来一剑。

登亨艳始终立在原地没动，等侵云剑到身前，迳提了我的右腿去挡，我大叫一声，蒙眼不敢看，觉得腿没事，才又睁眼，只见侵云又是一剑削来，登亨艳这回跨过我身子，换个方向，仍是用我右腿架挡。我这次咬住牙不叫，只见侵云硬生生把剑煞住，换招再刺。

登亨艳只管提着我东一转西一转，磨得我肩背衣衫尽裂，整个髻松开散在脸上。

侵云出剑越来越快，我早已被拖拉得天旋地转，什么都看不清了。忽然颈间垫到一块柔软物事，我看了两眼，认出来是侵云的大毡帽，我急忙用眼去寻侵云，只见他披头散发，咬牙瞪目，拿着剑狂挥乱舞，章法尽失，登亨艳反倒闲了下来，侵云刺两三剑他才招架一回，其余的废招他便理也不理。

侵云的眼突然意外撞上我的目光，电光火石之间，他竟突然眼神清明，深深望我一眼，嘴角微微扬起。酒窝将现未现，他已回剑往自己颈上抹去。我狂叫声中，只听登亨艳长笑一声——

“我的押宝，哪容你杀——”

话说间已将我溜地甩出，右脚蹬地，腾在半空，左脚面平着剑刃一托一踢，长剑平平飞起，右脚紧跟着顺势踢侵云下颚，等侵云仰翻

在地，登亨艳早已抄住长剑，落下时跨坐在侵云腰上，剑刃平贴右臂，抵在侵云喉头，柔声安慰：

“你若死了，要我如何赎当？”

我看得惊心动魄，好一会儿才想起已得自由，却是摔得筋骨酸痛，仿佛当下就要散了。

登亨艳左手解下侵云的绢压腰，裹一裹塞在侵云嘴里。侵云只是闭着眼睛，动也不动。

“小娘子，我这是防他咬舌头自杀，不是折磨他，你可要谢我一谢？”

“谢……谢谢你。”我不知所措，一开口，才发现声音已然嘶哑，几听不见了。

“不用多礼，小娘子不知怎样称呼？”登亨艳自腰间解下一条铜链来，将侵云双手反鍊背后。

“阿婴。”我嗫嚅。“你……你不杀他了！？”

“不杀，阿婴小娘子。你这位夫君干干净净的，很讨人喜欢。你也喜欢他吧？”他将侵云的脚也用铜链捆起，却不像捆手时那么紧，在左右脚间留了两指幅的空隙。

“喜……喜欢。”今日以前，我也不知是不是喜欢侵云，但刚才生死攸关之时，他却分明是在乎我的。我想这登亨艳无非要绑了我们两人去换他的党羽，心下也就稍稍宁定些。

“把你衣服弄破了，不生我气么？”登亨艳提住侵云腕间铜链，拖到那棵巨树的树根旁，找了根如同活蛇般窜出地面又窜落的树根，再捡过侵云缚剑的绦索来，绕在侵云额头上。

“不……不生气。你，你不用绑了，我们同你去官里换人便是。”我弄不懂他绑侵云的额头作什么。

“喔，你说我在绑他吗？不是的，阿婴。”他左手撑起侵云两眼的上眼皮，右手将绦索紧紧勒过眼睛上方，就将侵云的上眼皮吊住了。侵云口不能言，眼中尽是惊惶之色。“我是要逼他睁着眼睛，要不然他耗力太多，再一直闭着眼，怕要昏死过去的。”

“噢。”我将信将疑，想该不该跑下山去，又想跑一定被他追上，何况侵云在他手中。

登亨艳吊开了侵云双眼，还剩了一大截绦索，他便将侵云的散发束在脑后，用那多余的绦索绑在另一端树根上。这样一来，侵云连头也丝毫动弹不得了，面颊贴着尘土，嘴里塞了绢团，双目硬被吊开，眼球骨碌碌转着，血丝迸现，看起来诡异又可怜，哪里还有半分平时的模样。

我难过得落下泪来，却怕侵云看见。他幸好这时不知道自己的模样，总是好些，但如果见我落泪，他便要猜疑自己是不是不成样子了。

我低头深呼吸一口，收了眼泪。鼓起勇气——

“这样可以了吧？请……请你不要再绑他了，好么？”我越说越小声，语尾几乎没声音了。

“可以了，可以了。不绑他了。”登亨艳抬起头，朝我一笑，牙与眼的流光涨一涨，带得颊上的花刺金纹也闪了闪。

“换你了，阿婴。”登亨艳站起身，招招手。

我害怕得很，不能不过去，又不愿过去——

“做……做什么？”我望望侵云，他双目被强撑的目眶欲裂，始终就是一样惊惶骇怖的表情。

“你，要鞭打我们吗？”我一步一步挨了过去，想起刚才被拖在地上的痛楚，终究是不敢抗拒了。

“哪有此事？阿婴小娘子请来这里躺倒。”他指指离侵云四、五步远的树根丛。“登亨艳是看见贤伉俪生得如同天人一般，想结一段缘份罢了。”

“结……结什……什么……？”我吓得立也立不住，躺也躺不倒，膝头一软，跪在地上。

“阿婴，莫怕，我若害你的性命，教我命丧当场，死得丑样儿！”他皱起鼻头一笑。“请躺好吧。”

我不知如何是好，照着侵云的样式，脸朝下俯趴在地上。

登亨艳嘻嘻笑起来——

“不是这样的，男朝下，女朝上，世上善男女不都凛遵不敢有违的吗！”他提住我的腰一转，将我两手用最后一条铜链绕缠在树根上。这

条铜链上拴了白玉鸳鸯，玎玎珰环绕着我双手，散在四处。我心中绝望，将眼闭起，突然想到不要惹了他也来吊我眼睛，赶忙又睁开眼。

只见登亨艳单膝跪在我耳旁，望望侵云，又望望我。我目光落下，从登亨艳的腿弯里见到侵云大张的眼。我硬撑着向他眨眨眼，便转脸看着天，直视太阳，希望太阳晒得我晕昏过去。

我听见窸窣的声音，登亨艳紧邻着我躺了下来。我实在忍不住，斜眼去瞥一瞥，只见他躺在侵云与我之间，双臂交叠，垫在下巴底下，趴着，像个孩童在想事情的样子。过了一会儿，他把脸一侧，面颊贴在臂上，看着我，一句话也不说，我瞥见他微微笑着，心中怦怦怦一阵乱跳，急忙又将眼瞪向太阳。

我知道他盯着我脸看，也不敢把脸转向另一侧，怕会惹得他立即动作，更不敢转到这一侧和他对看，只好死死盯住天空。敞亮开阔的天空，奇异地慢慢压近来，又好像我迎了上去，我闭起眼，祝愿这是真的，我正在向天空升去，直到地面有一只手指搔我的耳窝。

一只温暖的手指，非常非常轻柔地，触探我的耳轮。当我察觉他开始碰我时，我全身登时抽紧了。然而，这只手指耐心地退去，再触，退去，再温柔小心地探触，轻轻搔着我的耳窝。

我痒痒的，竟有点想笑，微微闪一闪，躲着，迎着，等待着、这么专心地等待着戒备、而忘记了戒备。

手指从耳轻缓的游上了面颊，点一下，点一下的触着，再开始搔揉着，一只手指还留在颊上时，另一只手指偷偷地加入了，趁我的脸颊全身戒备着第一根手指的移动时。是一只手的两指，结伴游过颊边，轮替搔着接颈的部位，稍微用力些，描着我脸的轮廓，当我的脸信任了手指时，嘴唇已触上耳朵，温润的唇，靠手指欺瞒了颊，快得多地裹住了耳垂。

耳垂温驯地接受唇，从来没有被唇里拥的耳，第一次认识着唇的温存，第一次知道除了听以外的接受，第一次发现唇里面还藏着齿。齿，极轻极轻地啮，不是咬，是用一粒一粒不同的齿，像指那样地，碰触。冷的指，暖的指，软的齿，硬的齿。

软与硬之间的舌。

从齿的后头出来，进入耳的里面，冷得暖的软的硬的指的齿的舌，把颈说的带给耳，把耳说的带给发，忙碌地运送着所有没有被说过的语言、所有没有被听过、颈的、耳的、发的语言。而惯说的舌与唇一点也不说，也不听，只是运送着无数第一次出现在世上的，细微不可辨又巨大不可躲的语言。

知道指与唇与齿与舌都离开往肩去时，耳才听见了声音——所有发肤以及耳自己的神秘暗语汇集成的、与欲望说话的声音。

我发出的声音。

我听见了，没有办法停止。身体的颤栗也没有办法停止。脸颈肩胸每一处都藉着我交换着声音，它们自己活着，忘了我，不理我，各自回应着我听不见的呼喊。

一直到他停止。

他缓缓地，像每一滴潮水像每一粒沙吻别那样，一点一点地离去。让我身体的每一处从容地得知、从容地沉寂。我转过眼，看他，他仍然侧着脸，颊贴着肩，躺在我的身侧。

自始至终，他的身躯没有移动过，一直躺在我旁边的地上。我很迷惑——刚刚发生的，是什么事情？就只是他的指与唇吗……

“我说过，不会害你性命的。”他温柔地笑笑，忽然往侵云的位置翻滚了三圈，第三圈翻完，正好翻压在侵云的身上，两个人平平叠在一起。我不知道登亨艳在干什么。

我阴暗的恐惧从休息的角落放了出来，盘踞我的心。这个人所做的事，都是我不知道的，而他将让我一件一件去知道。每一次知道的痛苦，都还依然这样的清楚，而他在让我知道了藏在我里面的、刚刚才苏醒的那些生命和语言之后，又要让我知道什么了？或者，要让侵云知道什么？

登亨艳，恶作剧地笑着，把手向侵云的腰底下探去。侵云的身子猛烈地挣动着，然而头手脚都捆死了，他的身体弹跳，像一尾地上的鱼。登亨艳腰际的金玉簪成一片。

登亨艳依然稳稳压在侵云身上，他的手没有收回来，留在秦云的身子底下。侵云耗尽了气力，身体沉着，压着登亨艳那只手，嘴被堵住了，浊重的呼吸挤在鼻孔间。

登亨艳将颊熨上了侵云的颊，声音依然平顺低柔——“我知道你喜欢看我那样对阿婴的，你现在不会抱怨我吊开你的眼睛了，就光听她的声音，就够你兴奋了，对不对？你看你，兴奋成这个样子……”他的手在侵云腰下动着，我大概知道他在做什么了，可是我不相信。

他的脸颊微微红起来，使蜜色的肤更深了些，我望着他右颊上裸男子的金刺，从变深的肤色中浮起来、活起来，我愤怒地大叫——

“不要欺负他！不要对他乱来！你要，就对我做，不要对他，他受不了的！”

“不要急，待会儿就会对你做的，不要急成这个样。而且，你怎么知道他受不了！？他告诉过你吗？”登亨艳看都没有看我，开始亲吻侵云的颈子。

我的脚没被绑住。我挪着身子，伸脚去踢他，但是手被链住了，踢不到。我尖声狂叫起来，用尽所有的力气。

“不要这样，这样你待会就没声音叫了。”登亨艳空着的另一只手抚着侵云的背，手指勾起，三两下扯裂了侵云的袍和裤。“你越叫我越起劲，我就当做是他在叫，你再叫吧，你会害死他的。”登亨艳终于抬脸看了我一眼，目光闪亮得怕人。“你会害我把他弄到死的。”

我噤了声，过一会儿，听见自己嗫嚅着——

“反正他活不了的……反正他会死了……反正他会的……”

登亨艳把头上的软头巾甩掉，散下一瀑丝光流转的黑发来，覆满了刺遍羽毛的肩膀、直铺展到腰际。剩下碧绿的翡翠螳螂一扑一扑的。登亨艳用食指并住莲蓬簪子的簪身，往侵云的股间探去——

“你难道没听人说吗？——长得好看的男女，要不就跟着我，要不就躲着我，你长得这样好看，还敢来惹我……”

我转过脸去，紧紧闭起眼睛。可是闭不住耳朵，我拼命将耳在尘土中擦抹，可是登亨艳的声音还是一句一句钻进耳朵来，金鑰牙牌的清脆撞击声越来越响。

“阿婴，你不看了吗！？你不看了吗！？”登亨艳的声音终于也激昂了，夹杂着喘息，颤抖着：“你不想看我的身体吗？阿婴，不想看吗？那你初见到我时，为什么一直盯着看！？快看呀……阿婴……快……快看……”

我在哼莲花歌。我埋着脸，把口鼻都埋在土里，听着心里哼的莲花歌。大声地、无声地哼唱。

我努力地要把自己闷死。

声音不见了。

然后，听见人的呼吸。没有死。只是结束了。侵云的部分结束了。我不愿意张开眼睛，我不能看见现在的侵云。

那熟悉的指又握住了我的脚踝，另一只手将簪子簪在我的发际。那个声音恢复了低沉与柔和——

“我弄破你的衣服，你说不生气的；为什么弄破他的衣服，你就要生——”

“走开！走开！”我仍然紧闭着眼，死命踢蹬着。踢了两下就踢不到了。两只脚都被铁一般的手箍住。

“你知道我为什么一次帮你们两个吗？因为我一次可以玩好几个。只一盏热茶的工夫就够了，我半个时辰内出来过六次。还可以更多的，只要人够好看。你就够好看了，闭着眼也好看，真难得呢，阿婴。”

我的两只脚渐渐被分开了。

“你怎么把脸颊擦破了呢！？你以为弄脏自己——”

一阵脚步渐渐走近的声音。我急忙睁眼，有人来了！我睁开眼张望，一个人影走到我身旁——

洗小西!

“为什么刚才不过来看!”登亨艳裸着全身，跪在我被握住的两脚之间，冷着脸对洗小西说。

“我不喜欢看你和别的男人。”洗小西盘腿坐下来，两手背在身后，嘟起那张我记得很清楚的、孩子气的嘴。

“我喜欢你在旁边看，你要我讲几次!”登亨艳突然变得声色俱厉。他从出现到现在，对侵云和我都不曾这样凶过。

我完全弄不懂发生什么事了。我已经疯了吗?我用力盯着洗小西看，确定他是那夜我在这里遇见的少年。可是他一眼都不看我，只是望着地下。

“现在不是过来了吗。”洗小西喃喃回一句。

“替我把这女人的腿抓牢。”

“你，你——”我拚命踹被洗小西接过去握住的左脚，喊他，他理都不理。

“看着啊，阿婴，我这样的男人，妳不会再遇到了。”登亨艳直跪起身来，要我看他的下身。“妳一直盯着他作什么！？难道他比我好看么！？”登亨艳见我望定了洗小西，愤怒起来，扑上身就咬我的唇，两手扯开我的中衣。

“对!对!对!你丑死了，难看得要——”我才觉得登亨艳立刻就要进入我时，突然听见闷闷一响、两响、一记又一记地响着，越来越清晰。

热热的液体流到我嘴边、颈间。登亨艳不动了，他的指、他的唇，都不动了，动都不动一下。

是血。从登亨艳的发际渗出来，红的血、黑的发、碧绿的螳螂。

我呆住，脑中一片空白，像做梦梦见自己从梦中醒来，然后再一次真的醒来那样，也不敢相信就这样醒来了，又分明不是在做梦。

一个人搬开了登亨艳的身体。我瞪着他，还是洗小西，刚刚那个少年，静静流着泪。

“洗小西？……”

他正把登亨艳尸身的长发顺到了脑后，再轻轻放在地上，听见有人唤他姓名，才抬起茫然的眼看着我。

“他……就是那个……给你鸡血石镯的人？……”

洗小西两手都沾了尸首发间的血，却仍用手掌捧住登亨艳尸体的双颊——

“是啊……他不还是很美吗?……却给我杀了，长了羽翅的手臂，还没飞过……都被我杀死了。”洗小西手掌抚过处都抹了血迹，花刺金纹一霎变得鲜明无比，较登亨艳生时还要灵动，栩栩如生。

尸旁放着一块海碗大的尖角石头，沾满了血还黏着几丝长发，想是洗小西走来时就藏在身后的。

“你是为了救我呀。”我看他这样伤心，要把他唤醒来，可是挣扎得筋疲力尽，哪里还想得出什么话来说，只见顶上的树落下一片枯叶，的溜溜旋着，正落在我眼皮上，我手要拂，才想起双手还被鸳鸯铜链捆着——

“小西……”我挣动了一下。“手……”

“噢。”小西的手伸来解开铜链，且移开罩在我眼上的落叶，我眼一张，只见他怔怔瞧着我，长睫毛上险险悬着泪。“嗳，就是为救妳的……本来我远远躲在林子里不睬他就是，可是他却硬要动妳……”他拂拭着我颊上的尘土血渍。

我心中感激，几已麻痹的手辛苦地递前，握住他双手——

“你救到我了。”

小西一径拂着我的脸，自顾自说着：“……不能让他动妳啊，让他动过……就会像我，就不会开心了……”

“会的，会的，我们不是就又在这里碰见了！？什么都会发生的——”我急切说着，说完才回过味来。

小西听见这句话也怔了一怔，听懂了，想起了。

我们两人突然紧紧相拥，满腹辛酸，同声大哭起来。

我许久没有大哭了，泪似乎是从极深远的井底一滴一滴汲上来的，慢慢涌动了，大而重的泪，从黑夜的记忆底层冲刷出来，挡不住。

我们死命抱紧对方，冷的凝起的血、热的融化的泪，黏着，胶着，每一滴泪在对方的泪里寻找同类，每一滴泪是眼的亿万化身、去寻对方的眼相注视。

我们吻去对方的泪，饮啜对方的泪，泪光让阳光溅成金黄的穗粒。第一次，我吻着；第一次，这曾经照耀我全身肤发的阳光，进入我的身体。

金黄的阳光，一趟比一趟深深地照射进我的里面，亘古而年轻的、温暖充盈的、敞亮的、恣肆的、简单的、自然的、在我里面的阳光。

在阳光里昏眩，随着天地间所有仰赖阳光的，一起苏醒了，一起舒展着，而独自、绽放。

阳光静止了，凝结成琥珀化石，悬空浮在里头的我的肉体，熟着，烂不掉。

醒了。

蓦然省起侵云还捆在一旁，拍拍身上的小西——

“侵云……封侵云。”我在他耳旁轻轻说。

小西也立刻从琥珀里醒觉来，爬起身就去解侵云的手脚，被搅动的阳光又活了，但不亮了。

我阻住小西——

“你先走吧。你原本终究是登亨艳一道的。”我担心侵云受登亨艳生死大辱，手足一得自由，就会杀了小西。

“刚刚……我们。他，都看见了！？”小西很惊惶。他才当着一个夫的面，与他的妻交合。登亨艳的布置，却让小西完成了。小西，和我。

小西和我刚才的激情相亲密，发生得这样自然渴切，所有我认识的、伴随肉体欲望的扭曲、阴暗、痛苦、诡秘、压抑与逞强，都不见，如夜雾回避阳光。

就是因为小西和我皆是孤绝、无明、没有什么可以失去、也没有什么可以眷恋的人?

我其实也不知道要怎样向侵云解释。因为没有一点背叛或欺辱的感觉。而他真的还会在乎这一切吗?在受登亨艳戏奸以后。我惴惴不安，隐约确定了他不能再活。

那么，我呢?我目睹耳闻了他被戏受奸，以他的爱洁胜似性命，一定不愿意我继续活在世上的。

我想到这里，更加确定侵云一脱缚就要尽杀在场的人。加速地收拾了登亨艳卸落的金玉翡翠，本来要用登亨艳的彩锦缎裤包裹，但看见地上的侵云衣裤尽裂，或许肯穿，就改用剑棉将佩饰打了包袱给小西，催他带了快走。

“阿婴，跟我去吧。”小西，终也有所眷恋了吧。

我心中也是恋恋难舍，想想能觉得欢喜，也尽够了。我向小西摇摇头。

“那，那以后呢……？”小西发急了，不信我还能与侵云相见。“不行的!跟我走吧，我们有这些东西，可以过的。”他把棉包袱举一举。

我实在很喜欢小西的。我转脸看侵云，只见他始终两眼空空的，哪里也不看，想到他为我斗登亨艳，救我不得便即自刎。他虽于我不亲，但确实有情义的。我认他是我的夫。

“快点走吧，越远越好。”我把小西逼上我的坐骑。小西满面怅然，我看了也难受，一时放不开挽在手里的缰勒，求了小西一句——

“笑一笑吧。”我自己先努力笑了。“下次来，树洞里的鸟儿又变成莲花了。”

小西听了，怔住，两眼泛起泪，朝我灿然一笑如阳光。我放开缰勒，小西头也不回地下山去了。

我站了一下，身上残破的袍子兜下住风，偶尔一小块风灌进来，将袍袖微微涨一涨、鼓一鼓，立刻又溜出去，仿佛有无数个小的我，挣脱衣裳追上去了。

我这才觉得冷，天已近暮了。我想起几乎赤裸的侵云，赶紧往绑他的树根处跑，跑到他面前，见他两眼转也下转，空洞洞地瞪着。我解开他额上吊眼的绦，他眼皮『嗒』地盖上，再不睁开。我再要取出他嘴里塞的绢团，忽然想到要在他开口说话之前，先把心意说明，等他开了口，不管说我什么，我是再不回话了。

“侵云，”我跪在他身前，他眼仍自闭着。“你若觉得我不该再活，等会儿你手足灵活了，就请将我杀死吧。”

侵云没有理我，不知是不是昏厥了。我把绢团取出后，又松开了捆他手脚的铜链，他立刻蜷起身子，不动了。我见他的裤子后头撕得一条一条稀烂，前头则一片狼藉，只好取过登亨艳的锦裤，问一声——

“这……这人的裤是完好的，要不要换上？”

侵云睁开眼，不是看我，不是看我手中的裤。他看着自己从破衣下裸出的右肩。

“我的肩膀，比这件袍子的白纻丝还白啊。”侵云忽然没头没脑地说出这样一句话。

“吭?噢……是……是啊。”我听了，再想一下，才明白他的意思。我看一眼他的肩，同意了。其实他倚在肩头的下颔甚至更白些。

“我城男子，没有比我更白的了吧！？”侵云扯住肩头袍服的破洞一扯，将整只右袖扯脱。捏起右拳，看着右臂激起的肌肉：“也没有人比我匀称。”

他臂上的肌肉的确优雅坚实。我从未见过他裸臂，整只臂从肩到掌指，竟白得全无肤疵，指甲变成透明的冰片，结在雪的指端，随时都会化去。他叹了一口气——

“嗳，这样好看的身体，为什么用衣裳遮掩。”

侵云扳住领扣一扯，背一拱，反手卸下了整件袍子，及肩的散发被袍子带得覆在脸上，侵云狂烈地将发狠狠甩到脑后，两腿一弹站起时，两手已将裤沿左右两侧撕开，一抽一抖，将残裤抛在身旁。侵云全身上下当即净裸，只剩小腿上贴肉交错缠着青白杂色的绑带。

我别开脸，无法逼视，脑中又开始胡涂了。

“我的身体，不好看吗?”侵云语声平和地问着。“妳为什么不愿意看！？”

我不知他怎么了，只觉得他言行比平日亲柔得多，却令我觉得遥不可及的陌生。发狂的人，会这般安静分明吗?我听他逼问，只好抬眼望他，他站在黄昏的天色里，身上竟自发出牙骨柔润的白，长身随意而立，像是夜月与夜树的魂魄。

“很……很好看的。”我呆呆望着他。

他大欢喜，薄唇一咧，两列白齿与左右两个酒涡一齐出现，正黯下去的天被映得亮了一亮。

他折腰拾起捆他手脚的两条细铜链，交叉斜挂在胸前，顺手扶起我，将我紧紧从身后环腰抱住——

“好看的东西，妳不喜欢吗?”他柔声在我耳畔说，身上的热气隔着我背上的衣衫，一阵一阵熨上来。

我发觉他双臂收得越来越紧，渐渐箍得我没法呼吸了，我撑着他手臂，难过地呻吟，他竟提起双臂，把我凌空移到巨树前，脸对着树干，身子抵住树身，两脚悬着碰不到地。

“侵云，侵云……”我惶恐地想把他从那个我不知道的地方唤回来。

他双臂渐松，我想他要放我落地了，谁料他的整个身体却从背后压上来，把我整个人紧紧压在树上，连口都难张开。他抽离双臂，空出手来在我身上捏弄搓挤，用力地，我痛得出声，脸颊被粗砺的树皮擦磨得一星一星刺烫。他只管在身后紧贴着一蹭又一蹭，咆哮着像撞树的兽，筋疲力尽的我快要晕去时，他却大叫一声，几要将我揿到树里面去，我全身似乎要散开了，却又一丝一丝聚拢回来，是身后的他松开了，我的脚又踏回地面，累得抱住树喘息，他的体热依然贴在我背上，浸透我衣衫，湿黏温热。

我背倚树，转过身看他。他躺着，躺在登亨艳的裸尸旁边，胸口起伏着，盘在胸上的细铜链被落日一映，就如同是肌肤上淡金的刺纹似的。

我看着这两具比肩并排的男体，荒诞的怖惧静静钻进背脊——是登亨艳进入浸云的身体了。

侵云的呼吸渐渐均匀，白色的身比登亨艳更像尸。他猛地一跃而起，我惊叫起来。

“莫怕，我不会害妳性命的。”侵云嫣然一笑，长而飞扬的眼睛里宝光流动，惊心的、妖异的美。

他转身向自己的坐骑奔去，三两下扯脱了所有的鞍鞯缰勒，蹬腿跨上马背，裸身紧贴住裸马，白色的长臂环抱住白马的颈，疾驰不见了，剩几星铜链叮当的声音，随踢起的沙尘，慢慢消散。

我倚住树，滑下，坐在地上。我的眼皮压下，要把落日压到地底下去了。我安慰着自己：睡吧，睡一睡，就可以从这个梦里醒来了。

09 事件与事件以后。3

醒来的时候，依然是黄昏。

无从知道睡了一刹那，还是一天。

登亨艳美丽的尸首依然柔润，蜜一样颜色的肌肤，在晚霞掩映下幻出黄金的光泽。

时间把我们遗弃了，我对尸体说。

因为你是黄金锁骨菩萨吗。我问尸体。

还是，因为我是黄金锁骨菩萨?

“那时尘世欲根深重。”我记得青肚子讲的故事。美丽的人，自愿与世间所有人交合，因为那时尘世欲根深重。因为这个人是菩萨。

观世音菩萨。观世音菩萨原本是男身，有的庙里供男身观音，留髭、平胸。后来就化作女身了。美丽的女子，淫奇的身世，神秘的死亡，静静地在地底下用尸骨证明大愿心、大慈悲，当肉身烂尽。

三千大千世界，还有多少淫人静静用尸骨证明了自己的原身，而始终没有人来掘坟破棺，参拜转为黄金的尸骨，于是永远没有人知道，那人真的是菩萨。

菩萨，足怎样看待尘世的淫欲，乃决定以肉身度化世人？是不允许吗，不允许人世欲爱?

是不忍心吗?

是不相信吗?

是不认得吗?

是不记得吗?

还是不舍得?

我望着越来越灿烂的登亨艳的尸首，黄金锁骨菩萨的男身。想他已经又幻出另一个化身去经历世人了，封侵云。而我才经历了亿兆世人的三四而已。

我取过一直搁在地上的，我的沈香木盒，放到妈妈的坟堆前，坐定。翻起了盒中的小镜，梳起一只观音髻，将登亨艳入过侵云身又插回我发际的朱红莲蓬簪子，当中插在髻上。

我向妈妈坟堆一拜，妈妈的黄金尸骨在坟里面，还没有变化；我的黄金尸骨在我里面，还没有变化。

黄昏，整个世界都作黄金色了。我开始往尘世行走，这时尘世欲根深重，有的欲我不允许，有的欲我不忍心，有的欲我不相信，有的欲我不认得，有的欲我不记得，有的欲我不舍得。我在黄昏里一个人走着，在夜与日的交界在线走，我的左边出现夜的汪洋，我的右边出现日的太阳，所有我散布给死亡的金纸，一张一张地陪我回到尘世，左边的金纸都折成黄金莲花，一朵一\在夜的汪洋上绽放，右边的金纸都折成黄金鹤鸟，一只一只在日的太阳下飞舞；我在夜与日的中间绽放与飞舞，所有黄金莲花的心里都有我的名字阿婴，替我被夜的爱欲的汪洋淹没，所有黄金鹤鸟的身上都有我的名字阿婴，替我被日的爱欲的太阳焚毁；所有黄金的尸骨，俱在水里与火里流失和寂灭。

我一步一步，往尘世走去。